

香港特別行政區第六屆黃大仙區議會
第一次特別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及
二零二零年二月四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三時二十分及
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室

主席：

許錦成先生

副主席：

黃逸旭先生

出席者：(根據二月四日的紀錄)

陳俊裕先生	黃大仙區議員
陳啟淳先生	"
陳利成先生	"
鄭文杰先生	"
鄭梓健先生	"
張嘉宜女士	"
張茂清先生	"
莊鼎威先生	"
郭秀英女士	"
劉珈汶小姐	"
梁銘康先生	"
莫灝哲先生	"
莫嘉嫻女士	"
莫綺霞女士	"
岑宇軒博士	"
沈運華先生	"
施德來先生	"
譚香文女士	"
鄧惠強先生	"
溫子衆先生	"
胡志健先生	"
尤漢邦先生	"

因事缺席者：

廖成利先生	黃大仙區議員
-------	--------

列席者：

陳卓熙先生	署理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呂少英女士	黃大仙及西貢區福利專員	社會福利署
鄧馮淑妍女士	物業管理總經理(黃大仙、青衣及荃灣)	房屋署
簡漢成先生	總工程師／東 3	土木工程拓展署
謝剛偉先生	總運輸主任/九龍	運輸署
梁志輝先生	黃大仙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梁志明先生	黃大仙區環境衛生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
韓憲茵女士	高級學校發展主任(黃大仙)2	教育局
吳鴻輝先生	社區關係助理總經理	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姚漢生先生	社區關係高級經理	"
梁媛兒女士	高級公共關係主任(對外事務)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梁惠珍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1)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王惠芳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2)	"
鄧潔華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
劉克強先生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秘書：

傅申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	-------------	----------

開會辭

主席表示，由於出現特殊情況，秘書處未能提供支援服務，惟是次黃大仙區議會特別會議仍會按計劃召開。基於特別行政安排，是次會議的開始時間由原訂的下午二時三十分改為下午三時二十分。根據議程，會議首項議程本為由各政府部門報告就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所作出的防疫措施、對有關疫情的信息掌握與發布，以及若黃大仙區出現社區爆發時各部門的應變方案。然而，由於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總署）作政治打壓並要求取消是次會議，各政府部門代表均沒有出席會議，故無法就上述議程作出討論。另外，他表示在會前收到兩項分別由莫嘉嫻議員及尤漢邦議員提出的臨時動議，內容分別就防疫措施提出意見及要求各執行部門全力抗疫。

- 一. 臨時動議：「2020年1月29日黃大仙區議會大會特別會議臨時動議」
2. 莫嘉嫻議員介紹動議（附件一）。
3. 主席表示，此項動議由莫嘉嫻議員提出，並由十八位黃大仙區議員和議。
4. 主席確認在場議員沒有提出修訂動議。
5. 主席請議員表決由莫嘉嫻議員提出的動議。
6. 主席宣布動議獲得出席的議員一致通過，並請秘書處轉交相關政府部門跟進。

- 二. 臨時動議：「要求各執行部門全力抗疫」
7. 主席表示，會前收到由尤漢邦議員提出要求各執行部門全力抗疫的動議。
8. 尤漢邦議員介紹動議（附件二）。
9. 主席表示，此項動議由尤漢邦議員提出，並由十八位黃大仙區議員和議。
10. 莫灝哲議員表示支持有關動議。他認為政府部門缺席是次特別會議，以及秘書處未能為是次特別會議提供支援，均反映執行部門受決策局影響。他表示，從未遇過有前線公務員因政治影響其工作的情况，相信部門代表及秘書處缺席是次特別會議是受政策局的決定影響。另外，他關注政府早前實施公務員在家工作的安排對公共屋邨辦事處運作的影響，尤其是關閉公共屋邨辦事處對公共屋邨清潔及垃圾處理的影響。他本想藉是次會議向房屋署代表查詢公務員在家工作期間，該署會否安排當值人員監察屋邨清潔工作，可惜署方代表因政治原因沒有出席會議。故此，他非常贊同有關動議，並認為執行部門不應如政策局般以政治先行，而應以民生及抗疫工作為優先考慮，聽取

議員的意見並向議員提供直接的信息，以傳達給區內居民。他連日來接獲許多區內居民表達對疫情的擔憂，故雖然是次會議未能向各政府部門發問，但仍希望主席能將有關信息轉達給各政府部門。他同時亦希望各政府部門能出席下次會議，聽取區內居民的擔憂及向居民提供切實可行的抗疫措施，與議員攜手抗疫。

11. 陳俊裕議員表示支持有關動議。他要求前線政府部門不要依賴政策局的安排，並認為政府將抗疫的責任推卸給前線部門甚至部分外判管理公司的做法不可取。他得悉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已關閉部分康樂設施，而社會福利署（社署）亦要求社福機構考慮停止部分非緊急服務，惟未見政府就以上安排提出配套措施。以停課安排為例，政府未有為在職家庭提供托兒服務，教育局亦未有出席是次會議解答有關疑問。他認為政府將抗疫責任外判，口說「全民抗疫」，但沒有相關措施配套，抗疫物資亦欠奉。他指出，政府應為前線部門及外判管理公司提供更多支援，從而有效抗疫。就懲教署生產口罩事宜，他查詢口罩的去向以及會否增產。另外，他亦查詢政府在暫停非緊急服務的情況下有否向仍需要外出上班的市民提供支援。最後，他要求懲教署及相關部門交代其抗疫措施及分發抗疫物資的安排，並希望前線部門在落實抗疫措施時保持彈性。

12. 溫子衆議員對房屋署代表缺席是次特別會議表示遺憾。他指出，不少街坊查詢即將落成的東匯邨匯智樓會否成為防疫中心，部分更表示準備效法較早前粉嶺居民圍堵暉明邨的做法。因此，他希望房屋署盡快澄清，以釋除公眾疑慮。另外，他指香港政府應效法台中市的做法，向每個家庭派發七十個口罩，以解市民燃眉之急。最後，他希望政府放下政見分歧，齊心抗疫。

13. 鄧惠強議員認為，搶購口罩及酒精搓手液等抗疫物資的現象歸根究底是政府不獲市民信任所致。另外，他不明白為何北區區議會能如常召開會議，但黃大仙區議會則不能。他質疑民政總署甚至行政長官欺善怕惡，並反問黃大仙區議會是否需要作相應行動才會獲重視。他指出，是次會議的主旨非常簡單，就是追加撥款購買口罩及酒精搓手液等抗疫物資，故不明白政府部門為何不出席會議。他計劃在下次會議動議要求削減民政事務局局長及民政總署副署長兩個職位，以騰出資源購買抗疫物資。

14. 莊鼎威議員支持有關動議。他認為政府官員擺出一副高高在上的姿態，漠視日漸嚴峻的疫情，並指出很多專家表示疫情個案數字將會以倍數增長。他指出，中國內地已出現了很多死亡、染病及懷疑染病個案，若然大家不努力抗疫，後果會不堪設想。他又對公務員在家工作的措施感到不解，並質疑有關安排的成效。另外，他反映香港其他私人機構未有仿倣公務員在家工作的措施，以致有市民在沒有口罩的情況下，需要以紙巾掩蓋口鼻上班的情況。他不理解政府拒絕封閉所有關口的做法，認為封關會令市民更安全。最後，他引述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的演說，指現時各部門應以抗疫為首要工作。

15. 陳啟淳議員表示，當封閉一個口岸後，旅客自然會前往另一個口岸，故質疑政府封閉部分口岸的成效。他續指，封閉的口岸並不包括深圳灣、落馬洲及羅湖等客流量最高的口岸，故認為有關措施沒有意義。此外，封關措施在當晚凌晨才開始實施，已經錯過阻隔病毒進入香港的黃金時間。另一方面，他關注現時市面上口罩及酒精搓手液等抗疫物資短缺的情況，認為政府只寄望農曆新年過後的供貨量會有所改善，卻沒有實際措施去阻止商戶囤積居奇或炒賣的情況。他本想藉是次會議向政府部門查詢有關穩定防疫物資供應的計劃，包括免費派發口罩給有需要的市民，可惜政府部門代表沒有出席會議。他又指出，政府現時單靠入境人士主動進行健康申報，惟假如有內地來港人士懷疑染病而不主動申報或蓄意謊報，便會出現未能追蹤染病源頭的情況。因此，他希望前線同事可以推行更有力的措施，例如嘗試追問入境人士等。

16. 沈運華議員對澳門政府透過藥房向持有澳門身份證的市民派發口罩的做法表示讚賞，並指出澳門政府公布口罩供應量的措施十分清晰及具透明度。相比澳門政府的做法，他對香港政府無為而治的處理方式感到疑惑，認為政府口說全民抗疫，但沒有對市民作出實質的支援。他本想藉是次特別會議盡快與各個部門協調情況，討論如何採購防疫物品，可惜現在苦無機會。他不明白為何北區區議會能如常召開會議，但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則不獲支援，認為政府在「拖後腿」。他指出，政務司司長曾於去年承諾本著「急市民所急」的施政方針，解決社會上的「老、大、難」問題。他質問民政總署取消是次特別會議的做法是否與政務司司長提出施政新方針吻合，並批評政府的處事手法愈趨差劣。另外，他指黃大仙區議會早前已經通過撥款七萬元購買口罩，現在亦有打算繼續動用區議會和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民政處）

的款項增加撥款，但是因為口罩供應緊絀，對防疫物資是否能及時供貨感到憂慮，故要求加快採購程序。他表示很多區內居民向其反映重視口罩質素，並對市面出現販賣二手口罩的情況感到恐懼，故他認為政府有責任向公眾公布具體可行的措施，以穩定民心。他又對前線公務員表示欣賞，指以他八年議會工作經驗所見，大部分公務員都是非常優秀，十分盡力工作，愈前線愈盡責，惟坐在冷氣房的高官卻完全不知民間疾苦，走入社區聆聽民意時有如「做show」，成效不足。他繼而憶述曾於財政司司長落區時向其反映地區及政策問題，但政府高官都只是光說不做，根本無心幫忙解決實質問題。行政長官擔任發展局局長時亦曾承諾解決領展問題，但最後不了了之。他對政府高層非常失望，並再次呼籲議會同事、前線公務員和承辦商同心抗疫。

17. 施德來議員表示，沈運華議員提到政府無為而治，實質為「無能而治」。他認為特區政府已毫無管治意志，上至民主政策、普選問題，下至今天的社區民生問題，其作為完全令市民大失所望。他指出，市面上販賣口罩的商家已利用不良的營銷手法，無良供應商趁火打劫。另一方面，他認為民政總署打壓、阻撓議會運作及地區協調工作，認為行政長官應該請辭。此外，他希望各位議員支持要求房屋署書面承諾不會動用富山邨及東匯邨新建公屋作防疫用途的動議，並提議可以仿效當年非典型肺炎時期的做法，借用解放軍軍營或徵用渡假村作檢疫中心。

18. 胡志健議員表示，由於今日的會議十分緊急，所以他十分支持尤漢邦議員的動議。他指出，正因為黃大仙區仍未有疫情爆發，所以區議會更應該在疫情未爆發前做好防疫措施，這才是政府或區議會要做的緊急工作。他續指，由於許多區內街坊都會使用大型公共運輸系統，黃大仙區議會非常重視運輸機構有否做好防疫措施，以免加速區內疫情的傳播。另外，屯馬綫一期將於二月十四日通車，故他十分關注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的防疫措施，但無奈民政總署的安排致令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未能出席是日會議。他表示黃大仙區議會非常尊重醫護、消防等前線工作人員，又指責民政總署不應以政治手法處理民生議題，指這種矮化區議會的行為只會令市民更加不信任現屆政府。

19. 張茂清議員認為，現時市民只能以「不知所謂」形容政府處理疫情的手法。他相信在座各位議員以至全港的議員都面對區內街坊不停詢問有關口罩供應的情況，其中小童口罩短缺的情況十分嚴峻，令無法付出高昂費用購買口罩的弱勢人士感到恐慌。另外，他認為現屆政府毫無管治能力和管治威信，指行政長官言而無信，沒有人會再相信她所作出的承諾。他指現時的工作是社區自救，近日所有宣傳如何佩戴和選擇口罩的資訊全靠民間自發組織，而這些資訊本應由政府新聞處及衛生署發布。此外，現在每天打開大氣電波仍聽到政府宣傳反暴力信息，但現時的當務之急理應是呼籲市民佩戴口罩及做好防疫和清潔，他不理解政府仍然宣傳反暴力信息的用意。對於政府在新型冠狀病毒來勢洶洶期間仍繼續就有關《禁止蒙面規例》的訴訟上訴，他形容此舉實在不知所謂，浪費資源和納稅人金錢。他認為是次會議理應有政府代表出席，而政府官員更需要向民選代表交代他們如何處理和協助香港人抗疫，但民政總署卻以公務員需要在家工作為由，致令政府代表不出席會議，以致議員無法得到資訊。他認為如果今日在座的是建制派議員，政府一定會派員出席，可見現時明顯是政治問題。他指出，政府經常呼籲不要政治凌駕民生，但自己卻背道而馳，批評行政長官和其團隊不知所謂，要求他們做好本分。

20. 陳利成議員表示，他原本對今天的特別會議抱有很大期望，希望透過會議與政府部門代表作交流，藉此更有效地在地區層面做好防疫工作。作為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的主席，他亦由於會議被取消而無法得知政府如何協助地區團體和非政府組織進行防疫工作，更無法協助該些機構配合政府推行或安排防疫工作。他相信如果今天有社署、民政處或其他部門代表出席，便可將會議所討論的防疫措施帶到社區內推行，可惜今天並未能透過區議會把資源投放於防疫工作上。他表示同意是項動議，並希望藉此促使政府加快防疫工作。

21. 莫灝哲議員補充指，據他和其他區議員觀察，當局對醫護人員的支援相當不足。他認為除了各政府部門的努力外，要戰勝這場疫症，醫護人員的士氣和政府對前線醫護的支援尤為重要，惟現在醫護人員卻可能須以工業行動去迫使政府回應訴求。他引述任職消防處救護員的街坊指，以往部門讓救護員在每接收一個個案後便更換一個口罩，但現時一個口罩需要佩戴一整日，令他擔心前線接觸患者及不明病患人士的部門同事防護裝備不足。他重申，改善對醫護人員的支援和照顧有助提升醫護人員士氣，對打贏這場抗疫之戰相當重要。他希望主席能邀請消防處代表於續會時向區議會交代消防處救護車上的防疫設備和給予前線同事的支援。

22. 陳俊裕議員補充指，防疫工作刻不容緩，希望在家工作的秘書處同事會盡快跟進會議上討論的議題和已通過的決議。此外，他請秘書處督促康文署及其他本應在席的政府部門盡快匯報現時的防疫措施。

23. 梁銘康議員表示，他和幾位區議員剛才前往荷里活商場解救一位店舖老闆。他指該店主從泰國運送大量口罩來港，但由於排隊購買的人數遠超口罩數量，令店主被顧客圍困。他續指，提供口罩是政府的工作，而不應由本地良心商人代為處理其「爛攤子」，市民完全不能理解為何政府的決策如此緩慢和不負責任。他重申，提供口罩及相關資訊等事宜都應由政府處理，而非由市民或商家自發提供。另外，他認為香港醫療體系應以服務港人優先，雖然政府指現時會向內地病人收取醫療費用，但他認為這並不足夠。反之，他認為需要落實懲罰性的收費（例如收取比現時多一倍的費用），才可堵截內地人不斷來港求診的情況。他希望政府可以回應港人對醫療服務的需求，不要增加本地醫護人員的工作壓力，並指現時香港醫療體系已處於臨界點。如政府只向非本地病人收取市價費用，對香港居民極不公平，亦無助抗疫。他總結指，無論在封關、醫療服務及口罩供應等方面，均希望政府能快速回應，不要再被動地回應，否則只會令市民更擔心現時的情況，亦會對政府的管治徹底失望。

24. 主席確認在場議員沒有提出修訂動議。

25. 主席請議員表決由尤漢邦議員提出的動議：「要求各部門全力抗疫」。

26. 主席宣布動議獲得出席的議員一致通過，並請秘書處轉交相關政府部門作出跟進。

三. 臨時動議：「要求房署承諾不會動用富山邨及東匯邨新建公屋作防疫用途」

27. 施德來議員介紹動議（附件三）。

28. 主席表示，此動議由施德來議員提出，並由十七位黃大仙區議員和議。

29. 主席確認在場議員沒有提出修訂動議。
30. 主席請議員表決由施德來議員提出的動議：「要求房署承諾不會動用富山邨及東匯邨新建公屋作防疫用途」。
31. 主席宣布動議獲得出席的議員一致通過，並請秘書處轉交相關政府部門作出跟進。
32. 主席指，由於是次會議沒有政府部門列席，所以部門代表無法即場回應議程的三個討論事項。他現根據《黃大仙區議會常規》第11條宣佈休會，並於本年二月四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續會，邀請相關部門出席，包括早前表示未能列席的食物及衛生局（食衛局）、衛生署及醫院管理局（醫管局）。
33. 主席於下午四時十分宣布休會，並將於本年二月四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在此會議室續會。

二月四日續會開會辭

34.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第六屆黃大仙區議會第一次特別會議續會。是次會議主要目的是就近日香港和鄰近地區錄得多宗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確診個案與各政府部門商討防疫的協作安排，以及討論如何防止病毒在黃大仙社區擴散。主席歡迎民政處署理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陳卓熙先生、社署黃大仙及西貢區福利專員呂少英女士、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黃大仙、青衣及荃灣）鄧馮淑妍女士、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總工程師／東3簡漢成先生、運輸署總運輸主任／九龍謝剛偉先生、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黃大仙區環境衛生總監梁志明先生、康文署黃大仙區康樂事務經理梁志輝先生、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黃大仙）2韓憲茵女士、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領展）社區關係助理總經理吳鴻輝先生及社區關係高級經理姚漢生先生，以及港鐵公司高級公共關係主任（對外事務）梁媛兒女士出席會議。
35. 主席表示，由於是次為第一次特別會議的續會，故區議會第二次會議記錄和進展報告等資料文件將會一併在下次黃大仙區議會會議上通過。
36. 議員備悉置於席上的議程及項目討論時間表的建議。

四. 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

37.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將集中討論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的最新發展，包括各政府部門的防疫措施，信息掌握及發布，以及若黃大仙區出現社區爆發時各政府部門的應變方案。

38. 議員備悉各部門就上述議題提交的書面回覆（附件四至十六）。另外，議員備悉置於席上，由食衛局、醫管局及衛生署提交的補充資料。

39. 社署呂少英女士、房屋署鄧馮淑妍女士、土拓署簡漢成先生及康文署梁志輝先生表示沒有補充。

40. 運輸署謝剛偉先生就書面回覆補充說，因應政府二月三日宣布今早凌晨起暫停落馬洲管制站的旅客檢查服務，相關的接駁交通服務亦已停止。

41. 食環署梁志明先生就書面回覆補充指，署方現時每日不少於四次以 1:99 稀釋家用漂白水清潔及消毒公共街市的公眾地方，同時亦每隔一小時以 1:99 稀釋家用漂白水清潔及消毒扶手電梯的扶手和升降機按鈕上的透明膠紙。

42. 教育局韓憲茵女士就書面回覆補充指，教育局因應疫情發展，在一月三十一日宣布全港學校最早會在三月二日復課。教育局會根據醫學意見，以及學校的準備措施等因素，盡早公布有關復課安排。

43. 領展姚漢生先生就書面回覆補充指，旗下物業的廁所均有進行深層清潔，亦已根據《建築物條例》（第 123 章）確保 U 型聚水器的隔氣功能穩妥及定期注水。

44. 港鐵公司梁媛兒女士就書面回覆補充指，因應政府宣布關閉多個口岸，東鐵綫的羅湖站和落馬洲站現已暫停服務，來往紅磡至上水站的服務則維持正常。

45. 民政處陳卓熙先生就書面回覆補充指，民政總署已於二月一日宣布轄下各個民政諮詢中心恢復有限度服務，並提早至下午五時正關閉。至於社區會堂／社區中心方面，除於寒冷天氣警告生效期間開放作臨時避寒中心外，其餘時間暫停開放。

46. 主席請各位議員就防疫議題作簡短發問。

47. 梁銘康議員向教育局查詢二月學費和校巴費用可否減免，亦期望教育局和校方主動了解班上學生的動向、外遊紀錄及身體狀況。

48. 鄭文杰議員向教育局查詢學生在停課期間的功課安排，以及一旦疫情持續，會否對學童升班方面有所影響。另外，他表示不少家長關心現時停課日數會否被視作學校假期，以及會否因而影響到復活節和暑假的假期安排。

49. 莫綺霞議員向教育局查詢高中校內試和公開試的安排，並促請教育局盡快向現屆香港中學文憑試考生發出清晰指引。

50. 尤漢邦議員向運輸署查詢有關港珠澳大橋和深圳灣口岸人流和車流的出入境數字。另外，因應醫管局沒有派員出席會議，他亦希望秘書處向醫管局了解和跟進病人家屬到醫院探病和護理服務的安排。

51. 胡志健議員對食衛局、醫管局及衛生署未能派員出席會議表示強烈不滿，指出他們缺席會議將會大大影響黃大仙區的防疫工作。另外，因應疫情發展，他關注屯馬綫一期會否延期開通；若否，他關注港鐵公司在鑽石山站的防疫工作。他亦關注運輸署就公共交通工具制定的防疫措施的功效，並建議加強清潔鑽石山站交通運輸交匯處等運輸設施。他留意到澳門政府已規定公共交通工具上的乘客必須戴上口罩，並詢問運輸署會否在本港採取相同強制措施，防止病毒散播。此外，他亦希望入境事務處等相關部門交代如何協助滯留在湖北省武漢市的香港居民。

52. 主席請教育局和運輸署先作回應。

53. 教育局韓憲茵女士就學生功課安排回應指，教育局自農曆新年後一直密切了解學校就學生停課期間的功課安排，並提醒和建議學校盡量安排電子教學和使用網上平台。至於校巴服務安排，教育局得悉學校將會按既定機制，自行與校巴服務承辦商跟進和商討。此外，教育局已要求學校聯絡學生，了解他們在二月三日或之前的外遊返港紀錄，以便校方就學生的衛生和健康保障作出適切安排。就公開試安排的細節，教育局正與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商討，有關安排將會由考評局公布。停課假期的日數須視乎疫情的最新發展，教育局會與不同部門和學校商議，現時最早的復課日期為三月二日。

54. 鄭文杰議員跟進教育局就假期安排的回應。他指出，教育局應該制定清晰指引，說明若學校假期超過某個日數，學校應如何處理，而不是留待三月二日再作出安排。若教育局沒有制定指引，他希望主席或秘書處提醒教育局盡快處理。

55. 教育局韓憲茵女士備悉有關建議，並會就建議進行內部討論，其後盡快提交回覆。

56. 主席促請教育局制定指引，要求學校跟進學童外遊返港的情況，並作記錄，以防有學童因外遊感染病毒後仍然上課，導致病毒在學校擴散。

57. 運輸署謝剛偉先生表示沒有車輛進出各個口岸的數字。至於防疫工作方面，署方與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一直保持緊密聯絡，並已要求業界加強例如車廂、扶手設施、空調濾網、乘客候車及員工設施等的清潔消毒工作。運輸署亦透過業界向員工發出健康指引，提醒他們注意衛生。有關運輸署管理的政府公共交通交匯處方面，如有需要署方可聯絡機電工程署調整通風。另外有關強制乘客佩戴口罩的建議，他表示政府一直呼籲公眾在人多密集的地方戴上口罩，而在現行的《公共巴士服務規例》（第 230A 章）下，巴士司機如有合理因由相信乘客患有傳染病，可拒絕該名乘客登上或乘搭巴士。

58. 梁銘康議員認為巴士司機難以透過目測判斷乘客是否患有傳染病，故建議參考澳門政府的做法，硬性規定乘客必須佩戴口罩，方可乘搭公共交通工具。

59. 尤漢邦議員查詢運輸署能否提供跨境巴士班次的數字。
60. 運輸署謝剛偉先生表示，現時未有相關數字，署方會在收集數據後作出回覆。
61. 劉珈汶議員表示，得悉有跨境巴士公司增加來往深圳灣口岸的直通巴士班次，並查詢此舉是否需要向運輸署申請。
62. 運輸署謝剛偉先生回應指，直通巴士必須得到運輸署批准方可營運。就當天早上傳媒報導指有跨境直通巴士因應政府關閉多個口岸而加開其他口岸的巴士班次，運輸署已即時向有關營辦商了解。他續稱，跨境直通巴士營辦商必須持有粵港兩地共同發出的班次配額才能營運。署方現正了解有關實際情況。
63. 劉珈汶議員請運輸署簡單回答當天早上是否有跨境巴士營辦商在未知會署方下加開班次。
64. 主席向運輸署查詢署方是否知悉或批准跨境巴士營辦商加開班次。
65. 運輸署謝剛偉先生回應指，跨境陸路交通服務由運輸署另一辦事處的同事負責，他在現階段並未掌握相關情況。他出席會議前曾向有關組別查詢，得悉他們正在了解事件。
66. 主席請運輸署代表向署方相關組別索取跨境巴士營辦商加開班次的細節，包括相關數字、是否已獲得署方批准及批准理由、是否屬臨時或有時限性的安排，以及會否在突發情況下或疫情轉差的情況下縮減班次，並盡快提交回覆。
67. 尤漢邦議員表示，他欲了解運輸署是否未知悉跨境巴士營辦商加開班次的安排，抑或只是署方代表現時不了解詳情。他指出，如跨境巴士營辦商加開班次需得到運輸署批准，署方應知悉有關安排是否獲得批准。他希望運輸署代表澄清署方是否已掌握所有跨境巴士班次的記錄，只是署方代表未能於會上即時提供有關資料。

68. 運輸署謝剛偉先生表示備悉主席及尤漢邦議員的意見，並會在了解事件詳情後再補充回覆。

69. 尤漢邦議員希望運輸署代表確認署方已知悉跨境巴士營辦商加開班次的安排，只是運輸署代表未能於現時提供相關資料。他亦向運輸署查詢如加開班次的安排屬實，署方是否已掌握相關班次記錄。

70. 運輸署謝剛偉先生表示署方現時正因應有關傳媒報道，向有關跨境巴士營辦商了解，惟由於他本人並非負責相關事宜的人員，兼且有關於報道剛在二月四日會議早上發布，故他本人並未掌握相關資料。他會在詳細了解後，再提供補充回覆。

71. 譚香文議員表示，除剛才議員提及的情況外，她得悉永東巴士公司亦有加開班次，由每小時兩班加開至每小時四班。她認為有關安排會運載更多內地人士來港，所帶來的健康風險亦可能加倍。她指出，現時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嚴峻，甚至有一宗死亡個案，質疑政府部門為何仍不認真處理問題。她亦不滿個別受邀的政府部門未有出席是次會議，強調是次會議對區議員及居民而言十分重要。另外，她認為運輸署代表乃代表署方出席會議，但他給予議員的感覺是並未有就是次會議作好準備。

72. 莊鼎威議員表示，據他了解，如跨境巴士營辦商回復一些早前縮減的班次，並不需要通知運輸署，故他向運輸署查詢在有關情況下署方會否知悉回復縮減班次的安排。他不希望署方回覆指跨境巴士營辦商增加的班次不多，只是因為有關數字未有將已回復的縮減班次計算在內。他要求署方提供跨境巴士營辦商之前縮減班次、及後回復縮減班次，以及有否再要求申請加開班次的資料，讓議員能更清晰地掌握現時的運作情況。

73. 主席表示，據他理解，署方承認備悉媒體有關跨境巴士營辦商加開班次的報道，惟運輸署代表並非負責有關事宜的人員，故未能於現時提供加開班次的具體數字、批准原因及班次時間。他要求運輸署代表盡快就議員的查詢提交回覆。

74. 岑宇軒議員向運輸署查詢署方如何監察公共交通工具的防疫工作，例如小巴或巴士司機有否佩戴口罩。他表示接獲市民投訴指，慈雲山某小巴路線的司機未有佩戴口罩，令車上其他佩戴口罩的乘客感到擔心。如小巴公司因口罩的價錢太高及市面沒有足夠供應而未能購買，導致司機在沒有佩戴口罩的情況下駕駛小巴，有關情況相當危險。另外，他得悉有新聞報導指有城巴司機主動要求乘客佩戴口罩方可乘車，否則會運用車長的權力不讓乘客登車，惟該名司機及後被城巴公司高層批評。他查詢運輸署對有關事件有何回應，並指出《公共巴士服務條例》（第 230 章）訂明巴士公司可設立附例要求乘客遵守某些條件，且可以施加罰款。就此，他向運輸署查詢城巴公司的有關做法是否不妥，以及署方是否可向專營巴士公司發出指引，要求他們訂立乘客需佩戴口罩的附例。

75. 運輸署謝剛偉先生重申，《公共巴士服務規例》（第 230A 章）訂明巴士司機如有合理因由相信乘客患有傳染病或接觸性傳染病，可拒絕該名乘客登上或乘搭巴士。署方在過往一段時間一直與各個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包括專營巴士及專線小巴的營辦商保持緊密聯絡，以了解他們在加強清潔方面的行動及要求他們向運輸署匯報相關情況。

76. 主席查詢運輸署會否向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提供更清晰的指引，以及會否告知他們可引用《公共巴士服務規例》（第 230A 章）採取相關措施。

77. 運輸署謝剛偉先生備悉議員的意見，並補充指署方在疫情開始初期已致函所有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向他們發放有關預防傳染病在公共交通工具傳播的資訊。

78. 梁銘康議員認為運輸署代表未能答覆其問題。他另指，政府應效法澳門限制所有乘客必須佩戴口罩方可乘搭交通工具，亦質疑香港推行防疫措施的心願是否較澳門遜色。他希望運輸署可就硬性規定市民須配佩口罩方可乘搭交通工具的建議作回應。

79. 岑宇軒議員向運輸署查詢指，如市民發現有小巴司機未有佩戴口罩，除向運輸署投訴外，還有甚麼具體措施可逼使他即時佩戴口罩。就運輸署指會要求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加強清潔及匯報情況，他認為有關措施對抗疫並無積極效用。

80. 黃逸旭副主席向運輸署追問其他議員早前就城巴司機的查詢指，涉事城巴司機引述城巴公司管理層指運輸署並無授權巴士公司，故不能拒絕乘客在未有佩戴口罩下乘搭巴士。不過，根據運輸署代表所言，巴士公司實有權作出彈性安排。他查詢運輸署與有關巴士營辦商的溝通是否出現困難或斷層，並指如運輸署改善溝通，向巴士營辦商提供清晰指引，已可解決該名有心司機要求乘客佩戴口罩的問題。

81. 陳啟淳議員向運輸署及港鐵公司查詢指，如政府發布強制所有乘客均須佩戴口罩方可乘搭公共交通工具的措施，港鐵公司在人流相當多的情況下是否有相應人手落實有關安排。另外，他查詢屯馬綫一期會否如期於二月十四日通車。

82. 主席希望運輸署跟進小巴司機未有佩戴口罩的投訴，而非作出勸喻後或在小巴公司不依指示時不作處理。他希望運輸署代表可將有關意見轉達署方的相關組別，並清晰通知及要求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須跟隨署方指示。

83. 港鐵公司梁媛兒女士表示，明白議員關注屯馬綫一期會否如期於二月十四日通車及其相關安排。她回應指，港鐵公司會維持有關通車安排，如有新的進展會第一時間通知議員。就議員關注港鐵公司就通車當日人流所準備的防疫措施，她表示港鐵公司一直十分留意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的情況及最新變化，亦如書面回覆中所指，港鐵公司已因應最新的發展加強車站的防疫措施，包括加強車廂及車站的消毒，以及在每個車站加設消毒站提供酒精搓手液予乘客使用等。由於屯馬綫一期通車當日是平日，亦有繁忙時段，故港鐵公司會加強人手。港鐵公司會要求前綫同事在當值期間佩戴口罩，亦有提供口罩及酒精搓手液予同事使用。各個車站均有車站告示及廣播呼籲乘客在人多擠逼的地方及乘搭交通工具時應佩戴口罩及注意個人衛生。港鐵公司會密切留意屯馬綫一期通車當日的情況，相關團隊亦正密鑼緊鼓地準備通車工作，定會以乘客及同事的安全為優先考慮。

84. 施德來議員希望房屋署就早前有關徵用新建公屋作檢疫中心的動議提供正式的口頭及書面回覆，以釋除市民就設立檢疫中心的疑慮。他指出，黃大仙區有兩座即將落成的公共屋邨樓宇，分別位於東匯邨及富山邨，市民擔心政府會徵用以上新建公屋作檢疫中心，故他希望房屋署能就此作明確回覆。另外，他表示不少區議員近日收到通知指部分區議會撥款的活動因疫情關係而取消，相關撥款總額可能超過一百萬。他查詢秘書處除待主辦單位通知活動取消外，會否主動詢問主辦單位是否如期舉行活動，並將剩餘撥款用於防疫。他續表示，區議會於上月及本月分別以傳閱方式通過數項相關撥款，有居民關心有關防疫用品是否能及時送達社區，故希望查詢採購進度，讓居民得悉何時有防疫物品可使用。

85. 莫嘉嫻議員指出，是次會議本應於上星期召開，不明白為何民政總署阻止區議會召開特別會議。她指出，民政事務局局長一直以來未有就疫情問題出現，質疑為何現時他有權力要求區議會取消特別會議，並認為局長欠黃大仙區議會一句道歉，現時區議員仍然對事件感到十分憤怒。另外，她亦對醫管局及衛生署未有官員出席是次會議感到憤怒，當她得悉有關消息時曾詢問一些醫管局的朋友，其回覆只有冷酷的九個字「對不起，今次我幫不到你」。她不明白為何面對全香港人關注的疫情，最重要的官員及部門可以如此冷酷及冷血，並反問他們希望矮化區議會到何時。她續表示，現時有許多香港人都找尋口罩，相對於澳門行政長官亦曾豪氣地表示「葡萄牙的口罩已被我們買光」，她質疑香港行政長官除了呼籲政府人員不要佩戴口罩外還做過甚麼，亦詢問在席的政府人員有誰願意脫下口罩。此外，她與施德來議員一樣關注最近有傳言指某個屋邨或地點將用作檢疫中心或隔離營。她聽聞現時檢疫中心應有三個，不知道饒宗頤文化館是否亦會成為檢疫中心。她表示議員的要求十分簡單，所有香港市民都認同以解放軍軍營及已廢棄的港中醫院作檢疫中心或隔離營，故她要求行政長官不要再漠視民意，並正面面對香港人，一起抗疫。她亦表示十分感謝醫護人員，儘管他們正在罷工，她相信整個區議會的議員都會支持醫護界，與醫護同行。此外，她向房屋署查詢會如何處理現時正圍封的健體設施，有居民擔心署方在圍封設施後不會進行清潔，該處亦未有告示說明圍封的原因。她續表示，據聞現時房屋署暫停議員張貼海報的安排是由於署方需預留告示板張貼疫情資訊，惟她欲澄清區議員所發布的資訊同樣是與疫情相關，故她對署方圍封全部區議員告示板的做法存疑。

86. 沈運華議員對於食衛局、衛生署及醫管局不出席黃大仙區議會會議予以強烈譴責。他表示以上三個應為與疫情最相關的部門，尤其食衛局負責統籌抗疫的政策，但竟然不派代表出席是次會議，有關做法是閉門造車，不敢面對香港市民的民意。就傳聞指十八區均會設立檢疫中心，他不滿政府尚未公布挑選選址的原則，亦未回應市民要求開放解放軍軍營作檢疫中心的訴求。鑑於早前因未有就以饒宗頤文化館為檢疫中心作諮詢而引發的不滿及衝突，他不希望黃大仙區出現類似情況，並希望食衛局說明在黃大仙區有何初步選址，以及是否願意到黃大仙區諮詢區議會及聆聽市民就選址的意見。他又希望秘書處可代為轉達議員對食衛局、衛生署及醫管局的查詢及不滿。

87. 岑宇軒議員留意到政府委派政務司司長領導一個跨部門行動小組，他希望曾出席有關小組的官員可提供小組的具體工作內容，例如在小組成立後有否邀請部門出席會議或統籌事項等。另外，他表示慈雲山中心附近有許多放置於領展公眾地方的垃圾桶被領展收起，以致在垃圾桶短缺的情況下，許多用過的口罩被人棄置於花槽。他已要求領展加設垃圾桶，亦希望領展交代在黃大仙區內所有被收起的垃圾桶會如何處理，以及會否設置一些專門棄置口罩的有蓋垃圾桶。另外，就領展場地的兒童康樂設施，例如慈雲山中心一個將開放的設施，他希望了解會否因為疫情而考慮暫時關閉或延後開放。如黃大仙區內尚有類似設施，又會否有類似做法。他續表示，他留意到民政處的書面回覆中表示會「積極聯絡各個主要地方團體及持分者，並呼籲他們取消大型活動」，惟其選區內有屋苑數天前本欲如常舉辦一個盆菜宴，在他致電給屋苑的管理公司後方決定改為分發盆菜予居民各自進食，避免人群聚集。他查詢民政處是否知悉有關活動，以及有否積極聯絡該屋苑建議他們不舉辦有關活動。他指出，若盆菜宴的其中一人為新型冠狀病毒的超級傳播者，其他參與者便可能隨時受感染。另外，鑑於飛沫傳播為主要傳播新型冠狀病毒的途徑，他查詢食環署會否加強監管隨地吐痰的問題。他繼而引述有市民擔心沒有政府部門負責行人天橋升降機的清潔，並查詢區內的行人天橋是否由食環署負責清潔、行人天橋的扶手電梯或升降機是否由食環署以漂白水消毒，以及署方是否有相關的清潔指引。

88. 陳俊裕議員查詢各部門如何確保前線員工（如清潔工及保安員等）執行職務時有足夠的防護用品。就房屋署在書面回覆指將根據食環署的指引進行清潔及嚴格執行屋邨管理扣分制（扣分制），他查詢食環署的具體指引內容及過去一星期黃大仙區內扣分制的巡查及執行情況。就社署對各社福機構的一次性撥款，他查詢此撥款的金額及有否任何用途上的限制，以及如何確保前線社工於執行緊急及非緊急職務時有足夠的防護裝備。另外，他對領展於詢問處提供口罩及消毒酒精給市民予以表揚。同時，他指清潔工需長時間於洗手間內工作，故欲了解領展於非工作時間所提供的休息場所，並指領展應提醒清潔工於休息時可到該處歇息。他亦希望了解懲教署生產口罩的去向、各政府部門是否有足夠口罩，以及當供應短缺時可否申領懲教署之口罩。

89. 張茂清議員指出，房屋署及食環署承辦商的防護及清潔物品（如口罩、漂白水、消毒紙巾等）均嚴重短缺。現時慈樂邨保安員及清潔工的口罩亦由他本人提供，管理公司則表示現正進行採購但未能確定到貨日期。在此情況下，清潔工未能按照指引定時清潔，升降機按鈕上的膠片破損後亦需時一星期才能進行更換，更遑論部分清潔工需自行帶備消毒用品進行清潔。他指出，現時全港均缺乏口罩，行政長官更聲言政府人員如非必要不用戴口罩，實屬罔顧香港人性命。現時承辦商採購口罩困難重重，故他要求房屋署及食環署確保前線人員有足夠口罩，並在必要時動用懲教署生產的口罩，共同抗疫。另外，就部分屋邨內清潔工須於垃圾房內用膳，他要求房屋署及食環署提供適當地方供員工休息，以減低疾病傳播風險。

90. 房屋署鄧馮淑妍女士就議員的意見的回應如下：

- (i) 政府已於一月二十八日的新聞公報中表示「會繼續揀選合適的地方作檢疫中心設施或其他用途，但不會考慮暉明邨及其他未入伙的公共屋邨」，請議員備悉；
- (ii) 政府現正實施特別上班安排以減低疫情於社區擴散的風險，故房屋署現只提供基本及有限度的公共服務，暫未能處理張貼海報的申請，以集中人手處理其他較緊急事宜；

- (iii) 為減低疫情於社區擴散的風險，房屋署已發出通告，通知市民該署轄下公共屋邨的部分設施（包括兒童遊樂場設施）將暫停對外開放；
- (iv) 因應現時的特別上班安排，過去一星期未有扣分制違規行為的記錄，但過去數月黃大仙區內皆有執行扣分制；
- (v) 已於會議當天安排漂白水予個別缺貨的屋邨，並會向個別屋邨了解跟進及回覆相關議員；
- (vi) 已多番提醒承辦商為清潔工提供適當的休息及用膳地點；及
- (vii) 已盡量提醒承辦商須為清潔工提供適當的口罩，並會就個別屋邨的情況作進一步了解及與議員溝通。

91. 張茂清議員補充指，現時市面上口罩嚴重缺貨，而清潔工的工作環境惡劣，風險極高。房屋署及食環署應向政府要求把數十萬懲教署生產的口罩派發供前線人員使用。

92. 莫灝哲議員查詢房屋署會否繼續清潔已關閉的公共設施。另外，彩虹邨內的公共空間並沒有設置污水渠，以往進行清潔時亦不能使用任何清潔劑。他得知部分地盤已向環境保護署申請豁免，把含清潔劑的污水排入雨水渠。他另指，現時疫情嚴峻，單純使用清水作清潔未能符合居民期望，故詢問如邨內需使用清潔劑進行清潔，房屋署有否相應安排，或會否參照上述地盤做法申請豁免。

93. 鄧馮淑妍女士回應指，房屋署已就疫情增加清潔次數，保安閘門、控制板及升降機廂則會以 1：99 稀釋家用漂白水清潔。同時，房屋署亦會繼續清潔已關閉的公共設施。就彩虹邨而言，除會每月洗擦走廊及樓梯外，現時亦會以 1：99 稀釋家用漂白水拖抹。就個別屋邨的情況，房屋署會進一步了解並與議員溝通。

94. 梁銘康議員要求房屋署正視區內的清潔及衛生問題，例如在他多次要求後方在樂富邨的升降機按鈕上貼上膠片，以方便清潔工作。他指邨內多部洗手液機均損毀，職員聲稱會於農曆新年安排維修，但至今仍未執行。職員亦婉拒他自費提供消毒洗手液的建議，現只提供容量只有五十毫升的支裝洗手液，往往很快用完且未能及時補充，希望房屋署盡快跟進。

95. 陳俊裕議員澄清指，黃大仙上邨及下邨的宣傳板位置並未見房屋署張貼宣傳衛生的海報。他並不介意讓出原屬區議員的宣傳位置供房屋署作上述宣傳，但署方須嚴格執行防疫工作。他指即使部分職員在家工作，但仍須嚴格執行扣分制，而不只限於張貼清潔及衛生海報等宣傳工作。他表示需要部門同心協力才能做好防疫工作。

96. 鄧馮淑妍女士回應指，房屋署及屋邨管理公司一直未有鬆懈，向來嚴格執行清潔屋邨的指引，即使部分職員在家工作，仍一直監管前線的清潔情況。事實上，部分員工亦有返回辦事處工作，只是因應疫情並未完全對外開放。同時，房屋署並非禁止議員張貼海報，只是因應現時人手安排無法處理有關申請。就梁銘康議員所指的情況，她指搓手液機並不是每個屋邨皆有的固定設施，同事已安排維修及盡可能提供大支裝搓手液，她亦將於會後與區內各屋邨的管理公司及屋邨經理溝通了解。

97. 莫嘉嫻議員表示，現時每個屋邨處理張貼海報申請的做法各有不同，希望房屋署以公平公正原則處理，並維持一致性。她留意到房屋署有職員於辦事處上班，相信應能處理有關申請。

98. 鄭文杰議員認為，房屋署指欠缺人手處理的說法並不合理，指出公務員是在家工作，而不是在家放假。署方職員可在家中審批有關申請，議員亦樂意把稿件以電郵傳送予相關職員處理。

99. 主席總結指，據各議員了解，房屋署的既有指引及措施並未於前線充分落實執行，並請署方於會後加強內部與承辦商的溝通，以及向相關議員匯報情況。

100. 民政處陳卓熙先生就議員的意見回應如下：

- (i) 就區議會撥款購買抗疫物資事宜，現時區議會正使用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撥款，而早前通過購買口罩（共七萬元）及個人防疫用品包（共三十九萬元）的款項，正是透過重新調撥不同活動因各種因素取消後剩餘的款項所得，秘書處會以同樣方法繼續審視是否仍有資源進行相關工作。就口罩的採購進度，有關招標程序已接近完成，民政處亦於供應商在農曆新年假期復市後積極與其溝通。就個人防疫用品包的採購進度，民政處現正處理有關採購事宜，務求盡快可以派發予區內居民；
- (ii) 就有關取消大型社區活動的信息傳遞，民政處將於會後向岑宇軒議員了解有關活動或屋苑的情況，希望將來能更全面及完善地向社區傳遞相關信息；及
- (iii) 據了解，政府物流服務署（物流署）一向會定期向懲教署採購口罩。就民政處而言，處方提供的前線服務包括民政諮詢中心、社區會堂／社區中心及臨時避寒中心等，並會根據有關服務需要管理庫存及向物流署申領口罩，從而提供足夠口罩予前線人員使用。

101. 施德來議員指，市民及醫護人員對口罩的需求殷切，故他非常關心區議會撥款購買的口罩何時到貨。據他了解，最近很多新春酒會、頒獎禮、嘉年華、年宵會等大型活動皆紛紛取消，當中或涉及近百萬元的未用款項，故希望秘書處主動聯絡有關主辦單位，將相關款項透過區議會審批改為用於購買防疫用品。

102. 譚香文議員表示，區議會早前通過向每個公共屋邨住戶派發防疫用品，但她認為到三月才能派發，採購過程實在過長。她希望民政處急市民所急，並詢問在派發予行動不便的獨居長者時會否有特別安排。

103. 鄭文杰議員表示，《建築物管理條例》（第344章）規定如業主立案法團（法團）進行改選須召開業主大會。他指區內現有兩個法團因場地問題未能如期進行改選，擔心會違反該條例所訂明的期限，故查詢民政處有否對策協助相關法團。

104. 民政處陳卓熙先生回應指，處方理解議員希望盡快派發口罩給市民，故已加緊與相關供應商溝通。至於派發安排，有關物品將透過議員派發，如口罩到貨後將平均分配予二十五位議員派發給市民。另外，民政處將於會後聯絡鄭文杰議員了解有關法團的情況。

105. 領展公司吳鴻輝先生感謝陳俊裕議員的讚賞。他續指，由於康樂設施屬戶外空間，現已安排每日兩次的深度清潔。他邀請岑宇軒議員於會後一同到慈雲山中心視察及評估，如雙方皆認為有需要關閉設施，領展亦樂意配合。如有議員認為其他領展商場內的公共空間有需要關閉，歡迎會後與他們聯絡，一同到場視察評估。另外，他表示領展已於過去兩星期增加垃圾桶數量，亦要求物業管理公司加緊清理垃圾桶，前線清潔人員亦需穿上適當的保護衣物。

106. 領展公司姚漢生先生補充指，農曆新年前已得悉岑宇軒議員要求於慈雲山中心內設置有蓋垃圾桶供市民棄置口罩，現正物色適當的款式，並會與議員跟進有關事宜。另外，就陳俊裕議員指領展於詢問處提供口罩及酒精搓手液事宜，他指由於領展旗下超過一百二十多個地點都有同樣安排，而現時貨源短缺加上需求甚大，如有缺貨情況還望各方諒解。至於清潔工人的裝備事宜，他指領展與承辦商簽訂的合約內訂明承辦商必須為前線員工提供適當裝備，但鑑於現時情況，領展會跟承辦商了解其庫存情況並於必要時作出協作安排。事實上，領展過往亦曾向承辦商提供口罩予前線員工使用。至於員工休息室的問題，他表示由於不同場地有不同的安排，未能盡錄，但會以平衡原則處理。

107. 梁銘康議員表示，早前有人於樂富廣場的百貨公司內突然暈倒，送院搶救後不治，而會議前一天亦有人於同一商場內三樓的醫務中心暈倒，情況令人擔憂。他表示領展公司現時清洗冷氣濾網和以1:99稀釋漂白水消毒的做法理想。同時，他亦關注樂富廣場的擴建工程，指工程期間塵土飛揚，或對患有呼吸道疾病的路人構成影響，故他希望領展先暫緩該類工程。

108. 劉珈汶議員希望跟進樂富廣場內有人暈倒的事件，並促請領展盡快處理。她另指，除樂富商場外，黃大仙區內其他領展商場的廁所衛生情況亦需改善。由於疫情期間人流密集的商場多數屬於領展旗下，她希望了解領展會如何加強清潔。

109. 莫綺霞議員請領展公司繼續留意慈雲山中心街市內的廁所，並希望領展加緊留意如慈民邨商場般人流密集的地方。她指出，慈民邨商場內停車場上蓋的遊憩空間是由領展管理和清潔，據她這兩天的觀察，該處仍有人群聚集，懷疑聚賭。她早前亦已就此向領展反映，亦擔心人群聚集會加快疫情傳播。就此，她促請領展公司多加進入所管理的公共屋邨範圍並加緊清潔。

110. 領展公司吳鴻輝先生回應梁銘康議員就樂富廣場擴建工程的查詢表示，他會與同事研究和評估再決定應否停工。至於街市和商場廁所清潔方面，自本年一月二十五日起，領展已將應變級別提升至緊急，即公司每天會關閉洗手間兩次作深度清潔，亦會每二至三小時視乎用量另作清潔。他會與物業管理的同事研究個別洗手間的情況，如發現情況不理想，便會要求承辦商提升清潔密度。

111. 領展公司姚漢生先生補充指，他們已知悉慈民邨商場停車場上蓋的人流問題，並已經與相關政府部門聯絡，負責物業管理的同事亦會加緊巡邏以改善情況。

112. 莫綺霞議員補充指，她留意到慈民邨商場停車場上蓋聚集的人群並沒有戴上口罩，擔心增加傳播疾病的風險，要求房屋署多加留意。

113. 莊鼎威議員指，大多數領展商場均有垃圾堆積的問題，尤其是食肆林立的黃大仙中心。就此，他促請領展督促商戶處理垃圾或加強執行懲罰機制，令他們在非常時期保持警惕。他續指，領展身為大業主，理應監督其商戶處理垃圾的方式，不能容許將垃圾隨意於店外棄置。

114. 主席總結指，今天特別會議的主題是抗疫，他請各政府部門和相關機構跟進議員的意見和提問。他指議員比較關心領展處所內的廁所衛生，建議領展公司發出通告，教導使用者使用廁所的良好習慣，例如提醒使用者沖廁時要合上廁板蓋等。他續指，由於社區抗疫需要多方合作，他期望領展能與區內有領展商場的議員多作溝通，令議員更了解商場內情況，以便處理街坊在使用商場設施時面對的問題。

115. 主席請社署呂少英女士回應有關撥款方面的問題。

116. 社署呂少英女士就議員的提問回覆如下：

- (i) 社署撥款有兩種安排，分別為津助和合約制下的服務單位，及私營院舍和自負盈虧院舍。津助和合約制下的服務單位，每個單位可獲五千元，撥款以機構為單位發放，機構可整合運用以加強單位的個人防疫裝備、用品及預防感染措施，亦可用作增聘人手或外判服務以加強防疫；
- (ii) 至於私營院舍和自負盈虧院舍，由於他們的床位數目較參差，所以有兩個按床位的撥款金額，分別是四十個床位以下可獲得三千元，而四十個床位或以上則可獲得五千元；
- (iii) 津助單位的資助為整筆撥款方式發放，較有彈性，而自負盈虧單位則需要購買社署指定的物品種類，包括耳探或額頭溫度計、外科口罩、酒精搓手液和家用漂白水等，主要為防疫及清潔用品，而撥款形式為實報實銷；及
- (iv) 關於員工保護設備方面，社署向來透過機構自行採購，而各區福利辦事處亦與屬區單位保持密切聯絡，若有困難，福利辦事處會與他們商討。現時，署方未有收到有困難而需協助的請求，同時亦已向各單位發出指示，要求僱主須按衛生防護中心的指引為僱員及服務對象提供足夠的保護措施。另外，為減少地區感染風

險，現時社署部分服務已暫停或只作有限度提供，除院舍會照常維持服務外，其他提供照顧服務的單位(如幼兒中心、長者日間照顧中心及課餘託管中心等)會停止開放。關閉期間，職員仍需返回中心，按服務使用者的需要提供適當的照顧支援，不過，服務使用者須先與中心聯絡以討論安排。

117. 張嘉宜議員表示，她聽聞其他地區的長者送飯服務因疫情而暫停。雖然她區內的長者外展服務仍維持服務，但現時已暫停接收個案。她預計疫情不會短時間內緩和，故希望了解整個黃大仙區內獨居長者送飯服務情況，以及若疫情持續，新的申請個案會如何處理。

118. 社署呂少英女士回應指，就長者或殘疾人士服務，社署指明某些服務會有限度提供，當中包括供應膳食、陪診、護理及藥物管理等。個案處理方面，正跟進的個案會維持服務，接受新個案的安排則按個別服務單位的資源安排。有需要人士可向各區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求助，中心會因應個別個案情況作協調和支援。

119. 陳利成議員對社署的一次性服務津貼表示關注。他估計疫情會持續一段時間，故希望了解社署是否預計未來會有更多服務津貼和會否主動了解服務機構的需要。此外，他亦向社署查詢會否主動與機構交流，以協助他們處理物資短缺的問題。

120. 社署呂少英女士回應指，社署的撥款為一次性，並以財政年度來計算，而本財政年度將於今年三月底結束，所以暫時只會推行三千至五千元資助撥款，署方會因應疫情發展按需要作新的安排。至於防疫裝備的資訊，各區福利辦事處和地區單位一直有聯繫，而香港社會服務聯會亦有居中協調。她有聽聞其他地區出現裝備不足的情況，而該區的福利辦事處亦有與有關單位共享資源。她強調，各區福利辦事處均有密切留意地區服務單位的情況和提供適切的協助，請議員放心。

121. 鄧惠強議員表示，由於沒有衛生署及食衛局的代表在場，他希望秘書處代為反映問題。他先向社署、房屋署和食環署了解關於十四天內曾到湖北省的市民需要進行強制家居隔離的措施。他引述昨

天公布的強制家居隔離措施，查詢若現時黃大仙區內有隔離個案，各部門會如何支援被隔離者的膳食安排、日常物資運送和清潔等安排。他相信部門已有清晰指引處理個案，希望不會出現如麥理浩夫人渡假村隔離營般的物資短缺問題。由於家居隔離人士的居所並沒有警察駐守以防他們離家，他查詢相關部門會如何確保家居隔離能妥善進行。另外，就現時《僱傭條例》（第 57 章）下沒有法例保護家居隔離者於家居隔離期間不被解僱，他希望勞工及福利局能解答是否有相應措施保障市民。另外，他引述街坊查詢，若市民懷疑有人曾到湖北省可如何舉報。他認為現時衛生防護中心只列出家居隔離人士所居住的大廈名單，有關做法會造成社區恐慌。他續問民政處和食環署會如何支援「三無大廈」，以及會否為其安排清潔。

122. 劉珈汶議員表示，她希望為部門提供一些操作上的建議。她指出，今天沒有列席的衛生署和醫管局呈交的文件為新聞稿，而食衛局的回應則概括了有關武漢肺炎的政策並附上一份交予立法會的文件。她強調，黃大仙區議會是討論黃大仙區內的社區事務，希望部門以後不要呈交網上能搜尋到的文件，而是需針對黃大仙區指定地點或特定政策作出實質回應。故此，她促請所有部門不要再以新聞稿代替回覆。

123. 溫子衆議員指，他收到區內七宗交流團學生滯留湖北和粵北的個案。該批學生乘坐高鐵到內地參與學校橫跨農曆新年假期的交流團，原訂於二月四日回港，但由於往返香港和內地的高鐵停駛而滯留當地。就此，他查詢教育局可如何支援這些學童。另外，他指現部分公共屋邨垃圾站使用電動捲閘，惟電動捲閘會令垃圾站過於通風，令細菌病毒易於空氣傳播，故他建議房屋署參考沙田區的公共屋邨使用掩門。此外，他以東頭區內的領展商場為例，指出清潔商場地板雖沒有問題，但利用吹風機風乾地面會更為清潔乾淨。

124. 陳利成議員就社署的回應指，社署雖有協助非政府機構的工作，但他比較關心接受服務的人士（尤其長者）的情況。正如譚香文議員所言，獨居長者往往是最難接觸到防疫資訊及獲得防疫支援的一群。他向社署查詢在現時有限度服務下是否仍會支援這類人士，以及會否於防疫用品方面提供援助，以協助他們防疫。

125. 郭秀英議員指，她希望即使政府部門有特別上班安排，亦不要影響區內的清潔質素。她認同房屋署代表承諾在疫情期間會加強清潔的做法，但她指監管工作亦同樣重要，故希望房屋署能承諾與各方面加強溝通。另外，她期望房屋署的承辦商會同樣加強租置屋邨內的衛生清潔。她近期接獲不少隨地吐痰和亂拋口罩的投訴，希望房屋署與屋邨同事多加溝通，以解決衛生問題。她同樣關注陳俊裕議員提及關於社署給予非政府機構或其他服務單位的資源，雖然社署代表指撥款可用於聘請員工，但她指現時防疫用品短缺才是最大的問題，故向社署查詢會如何協助購買防疫用品。她表示其辦事處收到很多獨居長者希望獲提供口罩的求助，但她自己亦只是佩戴過期口罩，因現時購買防疫用品的困難並非價格高昂，而是無從購買。她續指，很多長者心理上出現問題，近期不敢外出，且公園等多處地方都不能前往，望社署能多予慰問。她亦接到許多街坊反映指食環署街市的衛生情況未如理想，例如其區內的大成街街市衛生情況亦十分惡劣，希望食環署會監察其服務承辦商和呼籲商戶自律。此外，她表示不少街坊向其查詢為何黃大仙區至今仍未派發口罩，並指議員被市民視為能提供口罩的渠道，因而承受很大的壓力，故促請民政處加快採購進度。她亦表示關心政府部門的前線員工（尤其清潔工），希望部門能履行承諾，提供足夠防疫用品予前線員工。

126. 陳啟淳議員向土拓署查詢因應新型冠狀病毒於每個工程地點實施的行動計劃詳情，並指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於今天下午宣布旗下工地由今天起停工兩星期至本月十七日，故欲了解土拓署會否實行類似措施及有關詳情。

127. 譚香文議員欲了解現時各部門的抗疫工作由誰人領導和統籌、抗疫政策的方向、內容和成效，以及政府對口罩採取的政策。她指香港行政長官公開表示不應佩戴口罩，反之澳門行政長官則指應戴口罩，並宣布暫停賭場營運半個月和呼籲減少公眾活動。她不能理解為何澳門政府能向市民提供口罩，而香港政府卻不能，並反問香港行政長官是否應帶領政府尋找口罩並提供予港人。她又指，口罩來貨價由一元漲至十二元，市民難以負擔，很多居民怪責黃大仙區議員找不到口罩，辦事不力。她反問行政長官做過甚麼幫助市民，並要求政府澄清是否要佩戴口罩及回應怎樣尋找口罩。

128. 莫灝哲議員表示，譚香文議員的憂慮正是在座各位議員所關注的問題。他指若疫情過後防疫包才到貨，便會變成笑話，故促請民政處加快採購程序，盡快以之前通過的撥款採購口罩，供區內市民應急。另外，他對街市的衛生情況表示憂慮。他提到日前與胡志健議員及食環署的衛生督察巡視牛池灣街市時，發現雖然街市內的酒精搓手液機很充裕，但機內卻無酒精搓手液。此外，他反映該街市（尤其家禽檔附近位置）很需要設置此類設施，以供檔攤員工及市民使用，故促請食環署完善有關供應。另外，他反映小販非法擺賣口罩的問題在彩虹區非常嚴重，尤其是牛池灣天橋。該橋橫跨黃大仙區和觀塘區，很多在橋上擺賣的小販看到其中一區食環署執法人員巡視時，便逃到另一區管轄的範圍，反之亦然。他欣悉食環署已加強巡邏，惟期望兩區的執法同事互相配合。他又得悉，有街坊拍到有小販在街市保安崗位附近擺賣口罩，惟食環署轄下的管理公司最多只能驅趕他們。就此，他認為食環署應充公這些來歷不明並以「天價」販賣的口罩。

129. 張嘉宜議員認為譚香文議員說出她的心聲。她反映現時區議員承受沉重的壓力，作為民意代表，他們淪為口罩採購員和情緒輔導員。她指社會上充斥恐懼和不安，今天又再有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的死亡個案，故對食衛局、衛生署及醫管局作為主責部門卻不出席會議感到遺憾。她得悉伊利沙伯醫院有病人確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而黃大仙區的急症病人都會送往該院，以致本區街坊對應否前往該院就醫感到徬徨。另外，她留意到很多獨居長者欠缺正確配戴口罩和洗手的意識，而現時衛生署向他們提供的抗疫資訊不足。她又指近日地政總署、食環署聯同警方到鳳凰村及鳳德社區中心外的行人天橋清理街招和海報，惟她認為這不是當務之急，欲了解相關部門急於清理的原因。

130. 莊鼎威議員批評各個政府部門就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給予黃大仙區議會的書面回應未能具體說明若區內出現社區爆發時有何應變措施，要求各部門代表提供相關資訊。另外，他收到街坊反映不見有人清潔街道，要求房屋署和食環署回應有關屋邨清潔的詳情，例如清潔次數及有否使用消毒用品等。他又提到，早前他巡區時已就屋邨垃圾房的衛生問題向有關部門表達不滿，但情況未有改善。他又向運輸署查詢針對交通工具的抗疫對策，例如如何督導並監察交通工具（如紅色小巴）的清潔工作。最後，他指納稅人均希望知道懲教署生產的口罩數量和去向，希望署方交代釋疑。

131. 莫綺霞議員同意莊鼎威議員的看法，認為不但要釐清政府口罩的存貨數量，也要調查口罩的去向，更要交代市民可否使用這些口罩。另外，她提到曾有穿上全套防疫裝備的救護員到慈雲山毓華街一間診所接送病人到醫院，引起社區恐慌。她促請民政處和食環署為診所樓上及周遭住宅大廈提供防疫支援，以及跟進毓華街的消毒工作。她又指，毓華街的診所太接近民居，附近又有售賣各類食品的商舖，故關注該處的潛在衛生問題。同時，是次事件突顯鄰近毓華街的慈雲山市場（前稱慈雲山街市）欠缺整體規劃，要求食環署正視。她感謝在座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接受區議員的提問和質詢。最後，她指出現時香港面對嚴重的疫情，又欠缺防疫物資，整個社會陷入恐慌，冀政府與市民共度時艱。

132. 土拓署簡漢成先生回應指，署方已因應疫情就每個工地與承建商制定行動計劃，當中除了會採取措施提高個人衛生意識及提供防疫用品外，亦全面加強工地的防護措施，包括加強清潔、為進入工地人士先量度體溫並要求出現呼吸道感染徵狀的人士不要上班，以及在工地加強宣傳由衛生防護中心發布的防疫資訊。另外，他補充指署方轄下的大部分工地於上星期停工，而有部分工地在今個星期復工，署方會與承建商保持密切聯繫，了解工地的最新狀況並協調防疫工作。

133. 主席邀請其餘政府部門代表作出回應。除了剛才議員的提問外，他希望部門代表回應兩點，包括針對由內地抵港人士的十四天家居隔離政策，各部門有何支援措施，以及若黃大仙社區爆發疫症，部門有何應變計劃。

134. 食環署梁志明先生就議員的意見回覆如下：

- (i) 疫情初起時，署方已督促前線員工加強檢控干犯潔淨罪行的違例人士，特別是針對隨地吐痰和亂拋垃圾等行為，而現時檢控工作仍沒有鬆懈。就清理鳳凰村及鳳德社區中心外的行人天橋方面，署方有見牆上和地下的標貼構成衛生問題，故兩者均有需要清理；

- (ii) 供應口罩予前線員工方面，政府員工會由署方提供口罩，而外判員工則由承辦商按與食環署合約的規定提供口罩。若前線督導人員發現承辦商未有按規定向員工提供口罩，會向對方發出「失責通知書」，而當中涉及的罰款逾千元，遠遠超過一個口罩的價值；
- (iii) 雖然黃大仙區環境衛生辦事處尚未收到有關家居隔離的指引，但相信相關政策局和衛生署屆時會向有關部門發放清晰指引；
- (iv) 署方會督促前線督導人員加強清潔大成街和牛池灣街市，亦已責成承辦商確保牛池灣街市的酒精搓手液機有足夠的搓手液供應；
- (v) 署方稍後會聯絡觀塘區小販組，在小販時常出沒的時段於連接坪石邨及牛池灣街市的天橋進行聯合行動，打擊無牌販賣，以防有人逃到另一區的天橋範圍避開刑責。另外，就牛池灣街市保安崗位附近有非法擺賣口罩一事，署方亦會安排執法人員和承辦商職員加強巡邏，同時通知小販組同事在街市外圍配合，若街市外圍有無牌小販擺賣，可即時作出拘捕及充公貨物行動；
- (vi) 若黃大仙區出現社區爆發，食環署的應變工作包括進入確診病人的家居進行清潔及消毒、督促有關管理公司清理大廈的公眾地方，以及在大廈外圍的行人路以漂白粉或漂白水進行清潔；及
- (vii) 黃大仙區已有既定的清潔街道程序表，署方亦已於疫情出現後督促同事加強清潔。署方會調配資源，加強清洗人流較多及較骯髒的公眾地方（例如街市外圍等），亦會加強清洗莫綺霞議員提及的毓華街和毓華里等地。至於就毓華街昨日有病人暈倒事件，署方稍後會聯絡莫綺霞議員，如有需要會派員到場視察，審視能否短期內安排街道消毒或大清洗，望釋除居民的疑慮。

135. 主席向食環署追問指，衛生署是否仍未通知食環署有關十四天家居隔離的工作指引。

136. 梁志明先生回應指，其辦事處尚未收到有關指引。他另補充指，就行人天橋的清潔事宜，食環署負責每天不少於兩次打掃橋面，而人流較多的地方會增加打掃次數。至於清洗天橋橋面和升降機的工作則由路政署負責。

137. 岑宇軒議員期望食環署和路政署能就行人天橋的清潔事宜互相配合。

138. 主席表示，現時社區的衛生情況備受關注，情況緊急，部門之間不應再互相推卸責任。另外，他欲了解社署如何配合家居隔離的工作，以及署方和非政府機構會怎樣支援獨居長者抗疫。

139. 社署呂少英女士回應指，在地區層面上，直接參與家居隔離的政府部門包括社署和民政處。當民政處從衛生防護中心取得家居隔離個案的資料後，首先會聯絡有關家庭了解他們的需要，並按需要轉介給相關部門跟進，而社署是其中一個提供支援的部門。署方對家居隔離人士的支援工作包括膳食送遞、日常生活必需品送遞、對本身是照顧者的家居隔離人士提供暫顧服務、情緒輔導、協助掌握留院家人的狀況，以及對因家居隔離而衍生的財政問題提供經濟援助等六個範疇。

140. 民政處陳卓熙先生補充指，衛生署會在口岸提供一系列資訊予家居隔離人士，清楚列明該十四天隔離期間應注意的事項，例如如何處理個人及家居衛生。若家居隔離人士有其他方面的需要，包括社署代表剛才提及的六項服務，可聯絡民政總署或各區民政事務處的熱線，按需要轉介予社署跟進。

141. 社署呂少英女士續表示，黃大仙區有很多長者，希望區議員可以提供協助。關於長者中心的開放狀況，為減低社區感染和人流，署方目前容許長者鄰舍中心及地區長者中心按個別情況安排服務，他們既非必須開放的中心，亦不是必須關閉的中心。雖然區內有個別中心因應情況及其考慮而不開放，惟大部分長者中心仍有開放服務，只

是人流有所減少。即使中心沒有開放，其員工及社工亦有到中心上班，但相比以往面對面或上門探訪的服務方式，現時主要透過電話提供關顧服務，了解長者生活狀況和需要。她表示，長者對疫症的態度通常有兩種極端反應，部分會過度恐慌，部分則完全不當一回事，所以必須教導長者掌握正確防止感染傳染病的信息，例如鼓勵長者減少外出和加強洗手，以提高長者的防疫意識。署方特別關注長者因缺乏社交而出現的情緒問題，相關服務單位同事會每天致電有關長者進行慰問及提供情緒支援服務。

142. 房屋署鄧馮淑妍女士表示，不同屋邨的垃圾站有不同設計，她會讓署方相關組別知悉議員對垃圾站捲閘的意見。就郭秀英議員有關清潔工作的疑問，她指房屋署從未停止清潔及消毒工作，強調每天都有員工進行相關工作。樂富邨的搓手液及慈樂邨的口罩仍然有供應。就莊鼎威議員有關清洗地面的疑問，她表示房屋署每月均進行洗地工作，並已因應緊急應變級別安排每月清潔升降機大堂兩次，以及每日清潔升降機按鈕不少於八次及每日清潔大廈閘門四次。如果該大廈出現確診個案，房屋署會派有穿著保護衣的工人進行徹底消毒工作，尤其是排水系統，並與食環署緊密聯絡，按其指引執行有關消毒工作。

143. 領展姚漢生先生回應溫子衆議員的提問指，領展會安排吹風機風乾地面，並會繼續聽取政府及專家意見，積極配合防疫措施。

144. 張茂清議員表示，除長者外，黃大仙區還有不少少數族裔及非華語人士，單計慈雲山區已有過萬少數族裔人士。他表示曾有少數族裔人士向他索取口罩，可見他們相當缺乏防疫資訊及物資，希望社署及民政處可以加強這方面的工作。另外，他向房屋署及食環署反映指，單從合約上約束清潔工人必須佩戴口罩是不可行的，因為清潔承辦商或未能成功採購口罩。他續向房屋署及食環署追問指，在前線外判工人沒有口罩的情況下，部門會否向上級爭取更多的懲教署口罩供前線工人使用。他強調，前線工人是第一線保障，若然他們失守，社區上很多人都會受到感染。

145. 譚香文議員表示，她剛才問及的是政策問題，但各部門代表都未能回答，可見其實是沒有政策，連口罩的定義都未能釐清。另外，她不滿於沙士期間，政府有向市民提供教育單張，例如教導市民如何

清潔洗手等，反觀政府今天卻沒有提供任何教育單張，市民需要自行查找當年的小冊子。她對政府未能汲取十七年前的教訓感到失望。她質問在政府欠缺有效領導的情況下如何抗疫，是否要香港人自求多福。同時，她質問政府是否想看見更多死亡個案，甚至超越沙士時二百九十多宗的記錄，出現成千上萬的死亡個案。她譴責今日未有出席的食衛局、衛生署及醫管局，指當談及黃大仙區內的清潔和抗疫工作時，該等主責部門卻不在場。另外，她指路政署未有清理天橋，在食環署打掃後，路政署只簡單清潔整條天橋便了事，且相隔良久才會再次清潔。她批評在現時疫情嚴峻的時刻，路政署卻不知所蹤，平日只花時間清理橫額、文宣，卻無視路面髒亂。

146. 鄧惠強議員追問食環署會否為「三無大廈」進行防疫清潔工作。另外，他詢問食環署的防疫用品確實存量，若存貨不足，是否已進行採購。

147. 岑宇軒議員詢問社署、房屋署、食環署及教育局曾否向物流署申領政府的口罩庫存應急。此外，他指扶手電梯、升降機及行人天橋均由路政署負責清潔，但路政署連書面回覆亦沒有提供，故他要求路政署對此作出交代。同時，他要求海關對市面上無良商人售賣來歷不明的口罩作出書面回覆，並交代會否大舉搜查懷疑違反《商品說明條例》（第 362 章）的商店。他亦要求物流署交代每月口罩庫存量及來自懲教署的口罩數量，並公布更具體的數字。他要求房屋署檢查外判清潔商合約條款中有否列明外判清潔工工作時必須佩戴口罩。最後，他希望跟進譚香文議員的問題，即若黃大仙區出現社區爆發，例如公共屋邨某一棟大廈中某一層的多個單位住戶不幸同時染病，政府部門之間會如何協調。他希望部門之間可以作為一個團隊合力抗疫，不要各自為政。他另指，政務司司長已牽頭成立跨部門工作小組，希望可制定清晰指引讓部門及區議會知悉。

148. 郭秀英議員補充指，因街上垃圾桶數量減少，有街坊向她反映街上出現很多隨地棄置的口罩，希望食環署可以在天橋上增加垃圾桶數量。另外，她詢問民政處會否向區內法團等居民組織發信，提醒他們注意防疫，並指有關組織特別重視政府部門的來函。她亦希望民政處關注「三無大廈」的清潔防疫工作，以及該處居民的需要。

149. 溫子衆議員跟進早前的發言，詢問教育局會如何處理該七宗因參與交流團後高鐵停駛而滯留內地的中學生個案，以及如何安撫有關家長的情緒。

150. 陳利成議員就長者服務向社署追問指，除提供情緒輔導服務外，會否推行更實質的防疫工作，例如派發口罩及清潔包等。

151. 梁銘康議員提醒，最近的第十六宗和第十七宗確診個案患者並沒有外遊記錄，證明疫症已開始在社區爆發，希望各部門可以多行一步，避免疫症在黃大仙區爆發。

152. 尤漢邦議員表示，在這個會議中聽見很多沒有指引、數字和物資等說法，故再次提及早前他所提出的動議，即希望各部門不需等待決策局的指示，而應自行決定如何處理社區爆發。他指出，現時部門公布的數字、指引，以及政策安排，例如檢疫中心的選址等，均令市民不滿，故希望部門不要只懂向下施壓，告訴同事或管理公司應如何做。反之，他希望部門向上施壓，要求決策部門提供即時數字和指引。最後，他明白前線員工缺乏防疫物資，希望各決策部門可以成立專責小組穩定政府內部前線公務員、外判員工和市面上的口罩供應量和價格。

153. 莊鼎威議員注意到，屋邨升降機大堂內的垃圾桶十分骯髒，甚至沒有蓋子，希望房屋署可以多加巡查，改善有關情況。另外，他提及有居民向他反映指港鐵站內垃圾桶不足，而且垃圾桶類型為開放式，認為不太衛生，而領展商場亦出現同樣狀況。就此，他希望港鐵公司和領展可以跟進。

154. 劉珈汶議員引用昨日受訪市民的一句說話：「你和我的生命是均等的，並沒有誰比誰的高貴」。不論行政長官或問責官員有何決定，她希望在地區層面上，政府部門於是次抗疫工作中可以以人為本，當市民生命同等寶貴，不要以為清潔和電話聯絡有足夠次數便完事。

155. 主席要求列席部門繼續跟進議員的提問，尤其是溫子衆議員有關滯留內地的中學遊學團問題，希望教育局與溫子衆議員保持聯繫，以便跟進。他亦請相關部門代表關注「三無大廈」問題並提供協助，

並與食環署攜手改善後巷及水渠等環境衛生黑點的問題。另外，他請相關部門與郭秀英議員繼續跟進垃圾桶不足的問題。最後，他請各部門就口罩庫存事宜作簡單回應。

156. 食環署梁志明先生表示，署方在疫症開始時已經向物流署申領口罩，並已於農曆新年前分送到各辦事處供前線員工使用。至於確實數字，他需在會後檢查庫存並提交補充資料。

157. 社署呂少英女士表示，所有社署轄下單位的防疫物資都是由物流署提供。社署在疫症爆發後檢視庫存，並主動透過社署總部向物流署申領更多防疫物資。她表示將於會後提供社署黃大仙及西貢區福利辦事處在疫症發生前後的口罩庫存數量予秘書處。

(會後備註：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底，社署黃大仙及西貢區福利辦事處的外科口罩庫存約為 20 000 片，而於疫情爆發後經社署總部發給黃大仙及西貢區福利辦事處的口罩共約 16 000 片。)

158. 房屋署鄧馮淑妍女士指，署方與所有政府部門一樣，正在檢視口罩庫存，並將於會後就口罩庫存量提交補充資料。

159. 民政處陳卓熙先生表示，鑑於處方提供不同的前線服務，例如民政諮詢中心、社區會堂／社區中心（雖暫時關閉）和臨時避寒中心等，對防疫物資有一定的需要，故已在疫症開始後透過民政總署向物流署申領更多口罩。

160. 張茂清議員認為，政府部門自可向物流署申領口罩，惟他希望針對外判承辦商未能取得口罩的問題，並希望政府與外判承辦商共同抗疫。

161. 主席總結指，現時疫情嚴峻，希望黃大仙區內相關的政府部門、機構、所有議員，以及黃大仙居民可以有如二零零三年沙士一役般，即使面對相當大的困難，仍然團結一致，放下成見，攜手抗疫。他繼而引述劉珈汶議員的發言，表示只在會議中交代是不足夠的。另外，他表示將於會後以主席名義發信至食衛局、衛生署及醫管局，就

其代表缺席是次會議表示遺憾。同時，他亦會就議員因部門代表缺席而未有獲得回答的提問，請秘書處聯絡相關部門要求跟進。同時，他要求政務司司長公布跨部門工作小組的防疫抗疫工作內容。他對懲教署口罩流出市面的情況表示關注，並將於會後發信至物流署要求公開口罩庫存數字，以加強透明度。他感嘆指，在黃大仙區工作多年，對這個社區充滿感情，但近日看見街坊、長者因缺乏防疫物資而奔波，政府卻視而不見，實感痛心。最後，他再次呼籲政府部門認真閱讀是次會議記錄，從中了解及聆聽議員的意見，認真進行防疫工作。

162. 譚香文議員向主席建議召開第二次特別會議，商討及跟進抗疫工作問題。

163. 主席表示會因應情況，再作考慮。

下次會議日期

164. 主席感謝各部門代表出席，並提醒於上星期的特別會議已通過三項動議，請秘書處跟進及轉交至相關部門。就個別清晰的要求，他請議員直接向相關部門提交意見書或信函。最後，主席提醒第六屆黃大仙區議會第三次會議訂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二時半在此會議室舉行。

165. 會議於下午五時四十分結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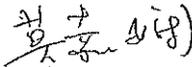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零年三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5/5/53 Pt. 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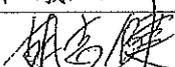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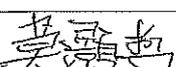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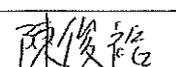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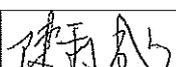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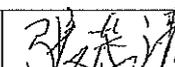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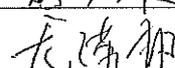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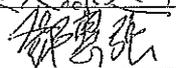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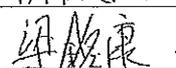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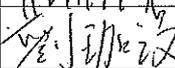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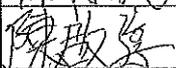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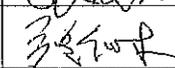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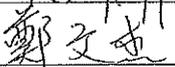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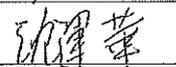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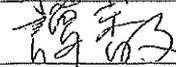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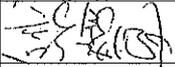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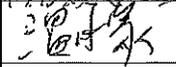
2020年1月29日黃大仙區議會大會特別會議臨時動議

本會認為，面對武漢肺炎疫情嚴峻威脅，特區政府的表現及防疫工作後知後覺，堪稱災難，林鄭月娥政府不顧香港市民的死活，本會對此予以譴責，並要求政府立即落實以下措施，包括：

1. 要求特區政府及中國政府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駐軍法》，開放本港駐軍軍營作為武漢肺炎的病患隔離營及值勤醫護人員的宿舍用途；
2. 鑒於內地各省、市已出現大規模傳染及確診個案，及全球各地出現搶購防疫物資運往內地情況，除明日公佈封閉的關口外，要求即時禁止所有內地人經各個海、陸、空口岸來港，阻止疫情蔓延、減少疫情於社區爆發風險及搶購本港已短缺的防疫物資；
3. 根據預防及傳染病條例(香港法例第 599 章)第 7 及第 8 條訂立規例，要求所有自內地返港的香港居民必須接受至少為期 21 天的醫學追蹤及監察；
4. 要求參照《刑事罪行條例》(香港法例第 200 章)，於《入境條例》(香港法例第 115 章)新增一項條文，規定所有入境人士簽定一項法定聲明，必須如實填報健康狀況及過去 90 日曾到達的地點，如作出虛假陳述人士可判處最高 2 年監禁及罰款；
5. 參照澳門政府做法，由特區政府指定每區的地點，向持有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人士定量供應口罩、酒精搓手液等防疫物資。

動議人：莫嘉嫻 

和議人：

2020年1月29日

要求各執行部門全力抗疫。

鑑於武漢冠狀病毒疫情嚴峻，而特區政府反應緩慢，對策粗疏，未能有效遏止病毒傳播，對醫護人員支援亦嚴重不足；本會就此要求各執行部門，停止等待決策局指示，按實際需要，以防止病毒傳播，確保市民安全為先，在可行情況下，盡快採納本會各項提案，或據其專業判斷之一切合適措施，並適時報告最新情況。

新議人：尤漢邦

和議人：

陳俊裕	鄭文杰	陳致堯
葉灝惠	許銘國	趙志健
陳打心	張志清	沈運華
莫素炯	張強	莊鼎成
劉珈汶	譚香文	梁錫康
溫子昇	鄧嘉強	廖成利

本會動議：「要求房屋署承諾不會動用富山邨及東匯邨新建公屋作防疫用途。」

2020年1月29日

動議人：施德來

知議人：溫子泉 陳啟意 鄧嘉強 陳俊怡

沈運華 杜志健 尤濟那 鄭文生

梁子 陳利成 張志清 莫灝基

莫嘉明 梁健康 劉功政 莊鼎成

許冠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
Food and Health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函檔號: FHB/H/16/123

電話號碼: 3509 8967

來函檔號:

傳真號碼: 2840 0467

九龍

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六樓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黃大仙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陳卓熙先生

陳先生：

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

謝謝你於1月24日致食物及衛生局(下稱「食衛局」)的電郵，邀請當局出席於1月29日就標題所示議題的會議。因應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疫情的最新發展，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於1月25日公布在「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預備及應變計劃」下提升應變級別至緊急應變級別。食衛局、衛生署和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現正全力處理及加強多項防控疫情措施，以保障公眾健康。由於未能出席會議，因此提供下列有關政府實施的防控措施的詳情，以供參考。

2. 由於香港與武漢有頻繁的旅客往來，另外現時亦正值流感季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高度重視和關注湖北省武漢市出現肺炎病例群組個案的情況。自去年12月底，食衛局已經與多個政策局、部門、醫管局、及多名專家舉行多次會議，檢視本港就武漢市出現的肺炎病例群組個案所採取的預防措施，並提示各有關部門提高警覺並做好準備，確保在有需要時能盡快實施相關的應變措施，以保障公眾健康。政府會以三大原則來應對疫情，包括迅速應變，嚴陣以待和公開透明。

3. 所有政府的決策局及部門、醫管局及相關單位已嚴陣以待，在各方面採取果斷措施加強防疫及抗疫的工作。我們在所採取的策略重點如下：

- 一、 提升抗疫機制和組織架構；
- 二、 加強出入境管制措施；
- 三、 減少在本地社區的感染和傳播風險；
- 四、 加強市民個人衛生；
- 五、 加強抗疫設施和服務；
- 六、 保持資訊透明度；
- 七、 加強與世衛及內地及海外衛生當局的合作；及
- 八、 提供足夠資源配合。

4. 鑑於公眾高度關注就疫情發展及政府當局現時的防疫及抗疫工作，食衛局局長聯同衛生署和醫管局等代表將會於1月30日出席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特別會議，向議員和公眾匯報最新情況及闡述政府當局的工作。有關的資料文件已上載於立法會網址 (<https://www.legco.gov.hk/yr19-20/chinese/panels/hs/agenda/hs20200130.htm>)，以作參考。

5. 食衛局、衛生署和醫管局會繼續與專家和各政府部門緊密聯繫，在「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準備及應變計劃」的緊急應變級別下，採取各項的加強措施，對抗疫情，並適時公佈最新資訊。衛生署轄下的衛生防護中心已設立專題網頁 (<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2465.html>)，提供相關資訊及健康建議以供市民參閱。因應市民大眾的關注，中心會每日在上述專題網頁公布(一)本地最新情況；(二)有此病毒感染報告個案的國家/地區；(三)過去14天內曾有確診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個案在出現病徵期間逗留過的大廈名單。

6. 煩請將上述資料轉交黃大仙區議會主席。謝謝。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莫可南



代行)

2020年1月29日

副本送：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辦公室

衛生署

醫院管理局

(經辦人：姜梁詠怡女士)

(經辦人：黃毓明醫生)

(經辦人：鍾健禮醫生)

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日
資料文件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香港預防及控制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措施

目的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在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向委員簡介香港就湖北省武漢市出現肺炎病例群组個案的應對措施。本文件旨在就最新的情況及政府當局為預防及控制新型冠狀病毒感染所採取的措施，向委員提供最新資料。

最新情況

世界各地情況

2. 世界衛生組織(世衛)於一月二十三日就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再次在日內瓦召集緊急委員會會議。委員會認為是次疫情「毫無疑問在中國是一個緊急情況，它尚未成為、但有可能成為全球性的衛生緊急情況。」委員會決定在十天內或更早，再次討論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是否構成「國際關注的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全球共有18個國家／地區(包括香港特區)呈報超過6060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確診個案，當中包括132宗死亡個案。詳情請參閱附件一。

本港的情況

3. 政府已於一月八日刊憲修定《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第599章)(下稱《條例》)，透過《2020年預防及控制疾病(修訂)規例》及《2020年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修訂附表1)公告》，把「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納入《條例》附表1成為法定須呈報傳染病，賦予衛生署法定權力對傳染病接觸者進行檢疫及隔離受感染病人等。

4. 考慮到新型冠狀病毒於湖北省武漢市爆發，本港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始已加強對新型冠狀病毒的監察。醫生或醫院需把符合呈報條件¹的個案呈報衛生防護中心作進一步調查。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八日中午十二時為止，共錄得的呈報個案有529宗，當中8宗的病人經進行化驗後發現對新型冠狀病毒呈陽性反應，有189名病人仍然接受隔離，等待化驗結果。詳情請參閱附件二。

防控策略及措施

5. 所有政府的決策局及部門、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及相關單位已在各方面加強防疫及抗疫的工作。我們在預防及控制新型冠狀病毒感染所採取的策略重點如下：

- (a) 提升抗疫機制和組織架構；
- (b) 加強出入境管制措施；
- (c) 減少在本地社區的感染和傳播風險；
- (d) 加強市民個人衛生；
- (e) 加強抗疫設施和服務；
- (f) 保持資訊透明度；
- (g) 加強與世衛及內地及海外衛生當局的合作；以及
- (h) 提供足夠資源配合。

主要的措施於下文重點闡述。

(a) 提升抗疫機制和組織架構

6. 為盡快按疫情發展制訂相關策略和措施，行政長官於一月二十五日將應變計劃下的應變級別由嚴重提升至緊急，並親自領導抗疫的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轄下會設立四個工作小組，分別是由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領導的疫情防控工作小組，主要是負責制訂處理感染個案的策略，以及與內地有關部門及世界衛生組織保持密切聯繫；由政務司司長領導的應變行動工作小組，統籌各相關部門的

¹ 根據現時的呈報準則，醫生如發現任何病人出現發燒或急性呼吸道感染徵狀或肺炎，及於病發前十四天內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條件，應通報衛生防護中心作進一步調查：(甲)曾到訪湖北省(不論曾否到過當地街市或海鮮市場)；或(乙)曾到訪內地醫院；或(丙)曾與新型冠狀病毒確診個案於其出現病徵時有密切接觸。

抗疫工作；由民政事務局局長領導的公眾參與工作小組，推動社會各界一起參與抗疫；以及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領導的抗疫傳訊工作小組，負責迅速、有效地將最新及準確的信息傳達予全港市民和相關持份者。

7. 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下亦會設有專家顧問團，向行政長官及特區政府提供專業意見。現時已有四位在公共衛生、傳染病學和臨床經驗豐富的專家人士加入專家顧問團，包括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院長梁卓偉教授；香港大學公共衛生學院院長及臨床教授、前世界衛生組織助理總幹事福田敬二；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微生物學系傳染病學講座教授袁國勇教授；以及香港中文大學何鴻燊呼吸系統科講座教授、防治傳染病研究中心主任許樹昌教授。

(b) 加強出入境管制措施

來自湖北及內地的旅客

8. 由於目前疫情主要在湖北省爆發而且越趨嚴峻，加上專家指隱性病人大大增加防控疫情的難度，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決定於一月二十七日零時零分起限制湖北省居民以及任何過去14日到過湖北省的人士進入香港（除香港居民外），直至另行通知，以減低感染者進入香港的機會。為便利執行上述措施，各口岸的自助通道（即「e-道」）同日零時零分起只開放供香港居民使用，所有非香港居民均須使用一般入境櫃台辦理入境手續。政府正透過酒店業界及旅遊發展局接觸各酒店，聯絡來自湖北及武漢的旅客，亦透過大專院校聯絡從湖北返港的學生，由衛生防護中心作出跟進。

9. 另外，為了減低兩地人員的流動及一些非必要往返，內地繼早前暫停所有到港旅行團後，將應特區政府要求暫停發出適用於內地49個城市的個人遊簽注。

從內地回港人士

10. 此外，政府呼籲港人盡快從內地回港。任何人如從內地回港，在條件許可下，應在返港14日內留在家中；若需要外出，則應在返港14日內佩戴口罩。而曾於過去14天到訪湖北的港人入境時必須聯絡衛生署港口衛生科人員，該科人員

會進行評估，如該人士沒有任何徵狀，會要求市民即時戴上口罩，並盡量自我隔離 14 天，而衛生署亦會對該市民進行醫學監察。曾於過去 14 天到訪湖北並於較早前已回港的香港居民或已入境的旅客，應盡快致電衛生防護中心熱線 2125 1122。港人亦不應到有疫情的地方。

11. 特區政府亦暫停所有由特區政府主辦到內地的交流、探訪、文化和體育活動。

跨境交通及口岸服務

12. 為配合上述措施，繼早前無限期暫停來往湖北武漢的航班後，以下交通服務及口岸亦將於一月三十日零時零分起縮減或暫停服務 -

- (1) 鐵路方面，全面暫停高鐵香港段及城際直通車所有班次；
- (2) 空運方面，內地航班會削減一半；
- (3) 海運方面，所有中國客運碼頭和屯門客運碼頭的跨境渡輪服務暫停；
- (4) 跨境陸路交通方面，落馬洲管制站、深圳灣口岸及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跨境巴士及穿梭巴士服務（包括皇崗口岸短途跨境巴士、皇巴及金巴）會減少班次；以及
- (5) 口岸方面，西九龍站、紅磡站、中國客運碼頭及屯門客運碼頭口岸將會暫停服務；沙頭角及文錦渡的客運服務亦會暫停，但貨運服務會維持。

13. 上述措施除減少內地與香港間的人員流動外，亦讓有關部門透過調配把人手集中在一些繼續服務的口岸，從而加強對旅客的健康監測。與此同時，所有內地口岸包括深圳各口岸已落實離境體溫檢查及健康申報。特區政府會與內地加強「聯防聯控」，包括在香港國際機場增加紅外線體溫檢測裝置，盡快落實離境體溫檢測。

健康申報

14. 衛生署已由一月二十日起於武漢來港航班實施旅客健康申報表制度，並已於一月二十四日起擴展至高鐵香港西九

龍站實施。健康申報表制度於一月二十九日進一步擴展至所有內地來港的航班，並逐步試行電子申報系統。

15. 督導委員會暨指揮中心正監察疫情發展及徵詢專家意見，研究進一步減低感染者進入香港機會的措施。

(c) 減少在本地社區的感染和傳播風險

16. 雖然現時並沒有本地感染個案，但為降低病毒在社區內傳播的風險，特區政府取消其舉辦或安排、有較多人參與的大型活動，包括新春國際匯演、賀歲盃，以及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舉辦的元宵綵燈會。特區政府亦已與主辦方取得共識，取消原定於二月九日舉行的香港馬拉松。此外，由於特區政府需要全力抗疫，亦取消農曆新年期間由特區政府主辦的各類型新春酒會，包括行政長官在禮賓府舉行的新春酒會。特區政府同時呼籲民間團體舉辦活動時應考慮相關的公共健康風險。

17. 為減低學童在學校內的感染風險，特區政府將延遲中學、小學、幼稚園、幼兒園及特殊學校在農曆年假期後復課的日子至二月十七日。全港學校將在原定上課日保持校舍開放，並安排適量教職員當值，以照顧有需要學生和處理校務。至於其他學校，包括大專院校，教育局會與它們保持聯絡，加強防疫措施。政府部門亦於一月二十九日起實施特別上班安排。除了提供緊急和必須公共服務的人員外，政府僱員在假期後無需返回寫字樓辦公，以減低疫情在社區擴散的風險。

18. 各個政府部門亦已宣布關閉多項公共設施，包括體育館、運動場、博物館、公共圖書館等。另外，社會福利署已去信營辦資助社會福利服務的機構，包括提供院舍照顧服務、日間中心服務的機構，為它們提供額外資源，以加強服務單位處所的清潔及消毒工作，亦提示機構為院友、員工和訪客作體溫探測。各政府部門亦會加強清潔轄下的公眾設施。特區政府已提示公共交通機構及私人物業管理公司，加強清潔防疫工作，以保障公共衛生。

(d) 加強市民個人衛生

19. 衛生防護中心已發出指引，提醒市民注意個人衛生，並透過不同途徑，包括電視宣傳短片、電台宣傳聲帶、

Facebook 專頁、YouTube 頻道、報刊、「香港政府通知你」流動應用程式、健康教育專線和傳媒採訪等，向市民傳達預防傳染病及保持個人和環境衛生的健康信息。衛生防護中心製作了各種健康教育教材，包括單張、海報、信息圖表和小冊子等，並在社區層面派發以加強宣傳。衛生防護中心亦和各持份者保持緊密聯繫，通告最新狀況和預防措施，並得到他們的協作和支持，向公眾宣傳相關的健康信息。

20. 特區政府會更主動積極增加口罩供應，既確保公營機構有足夠供應，亦讓市民能更加容易購買。為滿足本港未來對口罩的需求，政府和供應商會攜手合作，盡最大努力確保在短期內恢復穩定供應，滿足市場需求。除與供應商保持緊密聯繫，行政長官亦親自致函國務院，希望國務院相關單位為內地向香港供應口罩方面提供所需協助。特區政府會留意市面其他衛生用品，例如潔手液、酒精搓手液和漂白水的供應情況，並會配合抗疫的實際需要盡速採購，確保政府部門有足夠供應。

(e) 加強抗疫設施和服務

21. 為應對疫情，特區政府會繼續揀選合適地方作檢疫中心設施或其他用途。康文署轄下兩個度假營，即麥理浩夫人度假村和鯉魚門公園度假村，已預留用作檢疫中心。截至一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為止，共有36名需接受檢疫的人士入住麥理浩夫人度假村。另外，衛生署於一月二十六日已安排準備保良局賽馬會北潭涌度假營作為檢疫中心，給予沒有病徵的密切接觸者作檢疫。政府為接受檢疫人士提供全面支援以照顧其需要，包括提供食物、日用品及娛樂設備。為應付日後隔離需要，衛生署正聯絡其他非政府團體，以借用或徵用它們的度假村。

22. 衛生防護中心已就懷疑個案或確診個案設立的熱線(2125 1122)，於每日早上八時至晚上九時恆常運作，包括公眾假期。有關個案的密切接觸者和其他接觸者，應致電熱線。

23. 在公立醫院方面，截至一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為止公立醫院正使用約663張隔離病床，使用率為約四成。醫管局各聯網醫院會繼續密切監察情況，調配資源，在有需要時啟用其餘隔離病床。此外，醫管局預計在二月初於公立醫院實驗

室提供快速測試，盡快確定病人是否受感染。

24. 醫管局已為開設指定診所做好準備，如香港或鄰近地區（如廣東省）發生社區爆發，醫管局會考慮啟動各聯網內的指定診所，配合醫院處理較大量的疑似個案或跟進工作，以減輕醫院及急症室的服務壓力。現階段，七間指定診所（每個醫院聯網各一間）已作好準備。指定診所一般會負責處理病況輕微的個案，讓醫院及急症室集中處理較為嚴重的個案。

25. 在收費方面，醫管局原來的收費政策反映公共衛生策略的需要，即為避免傳染病病人因高昂費用而迴避檢測，令病毒傳入社區，不向「非符合資格人士」²收取相關醫療費用；但考慮到香港正處於防疫的關鍵時刻，為避免豁免收費造成誘因，令可能已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的人士爭相來港尋求醫療服務，特區政府已要求醫管局修訂收費政策，並於一月二十九日起向所有「非符合資格人士」收取相關費用。醫管局已公布為配合政府政策，由一月二十九日零時零分起，向符合新型冠狀病毒呈報條件的「非符合資格人士」收費，新措施將適用於所有確診及懷疑個案。醫管局將按照現行的「非符合資格人士」收費機制向有關病人收費。至於「符合資格人士」若符合新型冠狀病毒呈報條件，將繼續毋須繳費。

(f) 保持資訊透明度

26. 為增加透明度，衛生防護中心已於一月四日設立專題網頁³，提供「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的相關資訊及健康建議，包括有關受影響國家／地區的資料⁴。衛生署與醫管局由二零二零年一月三日起每天發布符合呈報條件的個案數字，並自一月二十三日起每天透過記者會向公眾公布本港最新情況。

² 只有下述類別的病人，才有資格按照適用於「符合資格人士」的收費繳費：

- 持有根據《人事登記條例》（第 177 章）所簽發香港身份證的人士，但若該人士是憑藉其已獲入境或逗留准許而獲簽發香港身份證，而該准許已經逾期或不再有效則除外；
- 身為香港居民的 11 歲以下兒童；或
- 醫院管理局行政總裁認可的其他人士。

上述類別以外的人士將被定義為「非符合資格人士」。

³ www.chp.gov.hk/tc/features/102465.html

⁴ www.chp.gov.hk/files/pdf/statistics_of_the_cases_novel_coronavirus_infection_tc.pdf

(g) 與世衛及內地及海外衛生當局的合作

27. 香港特區政府早於二零零五年已與前國家衛生部及澳門特區政府社會文化司簽署了《關於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應急機制的合作協議》，並於二零一八年更新相關協議。衛生防護中心一直按機制與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保持密切聯繫，就傳染病監測數據、突發公共衛生事件和重大傳染病應急方面互相通報。此外，香港特區政府代表團於一月十三日赴武漢，參與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安排的兩天工作考察，以取得有關武漢肺炎病例群組個案的情況、防控措施和臨床處理方面的資料。與此同時，衛生防護中心亦一直與世界衛生組織保持緊密聯絡，並通報香港最新情況。

(h) 提供足夠資源配合

28. 不論是政府部門、醫管局以至大學內進行相關研究的單位，凡是因為抗疫工作合理所需的額外資源，特區政府均會在財政上全力配合，確保上述的策略和具體措施得以有效落實。

未來路向

29. 政府會繼續按三個重要原則：（一）迅速應變；（二）嚴陣以待；以及（三）公開透明，做好防範及應對工作。政府會持續進行風險評估，監察應變計劃的成效，並按需要加強公共衛生措施。我們亦會加強宣傳工作，讓公眾掌握最新的病情，並呼籲市民齊心協力，共同做好抗疫工作。

徵詢意見

30. 請委員閱悉本文件的內容。

食物及衛生局
衛生署
醫院管理局
二零二零年一月

有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報告個案的國家/地區

(2020 年 1 月 29 日 上午 9 時更新)

資料一般根據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廣東省衛生健康委員會、澳門特別行政區衛生局、台灣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海外衛生部門通報或公布的資料。

- 中國內地個案總數：5974 宗 (截至 2020 年 1 月 28 日午夜 12 時)，當中 1239 宗為重症個案，132 宗為死亡個案。
- 其他國家/地區個案總數：至少 86 宗

可能出現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社區傳播的國家/地區

國家 / 地區	報告個案數字
中國湖北省	3554 (截至 2020 年 1 月 28 日午夜 12 時)

以下國家/地區有報告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個案，但現時未有證據顯示這些國家/地區可能出現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社區傳播

2020 年 1 月 29 日上午 9 時更新：

中國內地	個案數目
北京市	91
遼寧省	34
安徽省	106
重慶市	132
陝西省	46
天津市	24
福建省	80
湖南省	143
四川省	90
甘肅省	19
黑龍江省	31
江西省	109
廣東省	207
貴州省	9
上海市	66
山東省	95
廣西壯族自治區	51
雲南省	44
內蒙古自治區	15
浙江省	173

中國內地	個案數目
河南省	168
河北省	33
海南省	40
吉林省	8
山西省	27
寧夏回族自治區	11
江蘇省	70
新疆自治區	10
青海省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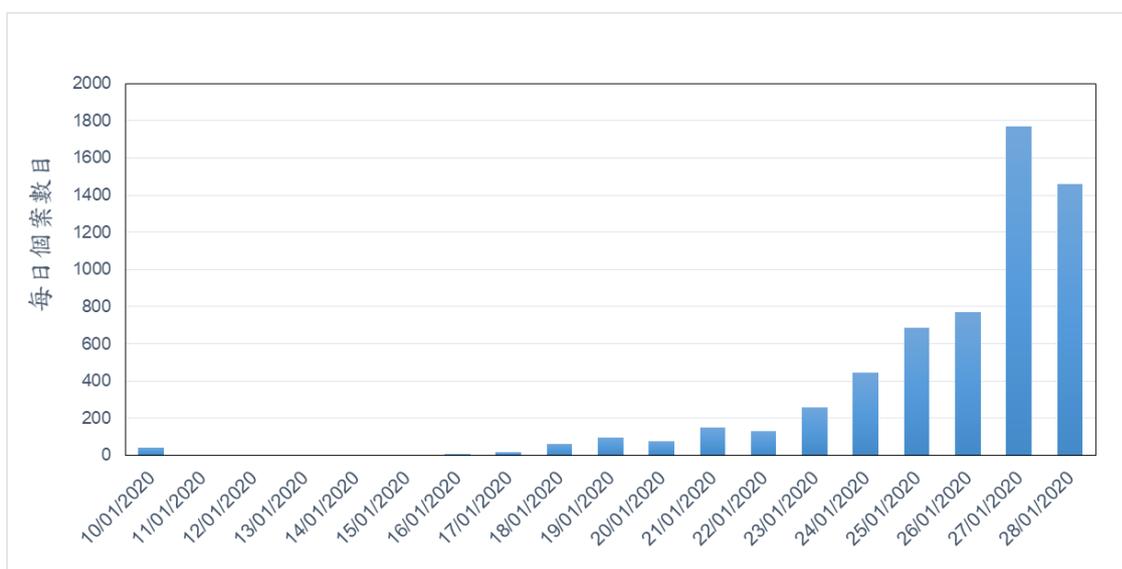
2020年1月29日上午9時更新：

其他國家/地區	個案數目
香港特別行政區	8
澳門特別行政區	7
台灣	8
日本	7
韓國	4
泰國	14
新加坡	7
越南	2
尼泊爾	1
馬來西亞	7
美國	5
澳洲	5
法國	3
加拿大	2
德國	4
斯里蘭卡	1
柬埔寨	1

廣東省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個案分布 (截至 2020 年 1 月 28 日午夜 12 時)

地區	個案數字
廣州	51
深圳	57
珠海	12
汕頭	5
佛山	18
韶關	4

梅州	4
惠州	11
汕尾	1
東莞	7
中山	6
陽江	9
湛江	7
肇慶	4
清遠	6
揭陽	4
河源	1
總數	207



圖一 自 2020 年 1 月 10 日起，中國內地報告每日確診個案數目

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的最新情況

自2019年12月31日起(截至2020年1月28日中午12時)，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共接獲529宗符合呈報準則的個案，當中包括8宗確診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個案及332宗已排除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個案，餘下189宗個案仍然住院接受檢查。

確診新型冠狀病毒的個案詳情如下：

個案編號	實驗室確診報告日期	性別	年齡	入住醫院名稱	患者狀況
1	23/01/2020	男	39	瑪嘉烈醫院	住院
2	23/01/2020	男	56	瑪嘉烈醫院	住院
3	24/01/2020	女	62	瑪嘉烈醫院	住院
4	24/01/2020	女	62	瑪嘉烈醫院	住院
5	24/01/2020	男	63	瑪嘉烈醫院	住院
6	26/01/2020	男	47	瑪嘉烈醫院	住院
7	26/01/2020	女	68	瑪嘉烈醫院	住院
8	26/01/2020	男	64	瑪嘉烈醫院	住院

備註：

1. 2019年12月31日至2020年1月7日的懷疑個案是在加強監測系統下呈報。
2. 「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納入為法定須呈報的傳染病，於2020年1月8日生效。此日及之後呈報的個案，列為「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的懷疑個案。

(最後更新於2020年1月28日)

**食物及衛生局聯同衛生署及醫院管理局
就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書面回應(補充資料)**

政府亦不時會見傳媒宣佈最新嚴控疫情的措施，最新發佈於 2 月 3 日抗疫記者會進行。有關行政長官開場發言，以及政府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的檢疫安排的最新詳情，請參考新聞公報網頁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002/03c.htm>)

新聞公報

政府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的檢疫安排（附圖）

政府已根據《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預備及應變計劃（2020）》，制訂了全面的防疫及應對策略及強制性的檢疫措施，包括設立檢疫中心和強制性家居檢疫措施，以加強防疫及減低新型冠狀病毒的傳播風險。

食物及衛生局、衛生署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今日（二月三日）舉行記者會講解有關安排。

根據現行措施，懷疑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的患者會安排於醫院接受隔離診治。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會要求曾經與確診患者有密切接觸但沒有出現病徵的人士接受強制檢疫。

不論是被安排入住檢疫中心或接受家居強制檢疫的人士，他們都不是確診或懷疑感染病人，而是沒有任何病徵的密切接觸者或於14天內曾到湖北省的人士。

儘管如此，檢疫中心及家居檢疫的安排可有效地監察被檢疫人士的健康狀況。若有被檢疫人士出現病徵，也可盡早安排迅速送院隔離治理，有助防止傳染病擴散。

政府發言人強調，要做好防範社區傳播疾病，使強制檢疫的措施能達致最高的成效，有賴整個社會的共同努力。強制檢疫安排所保障的對象，不單是受檢疫的人士，更是為了保障每一位市民的健康，因此希望整個社會能共同抗疫。

檢疫中心

現時三個檢疫中心——麥理浩夫人度假村、鯉魚門公園度假村和保良局賽馬會北潭涌度假營，使用情況已接近達到最高容量，正積極準備使用饒宗頤文化館作為第四個檢疫中心。

政府會盡快增加更多檢疫設施，並正一方面努力找尋現有合適作檢疫用途的地方，包括三個現有檢疫中心所在地，以及西貢戶外康樂中心，以組合屋形式增建合共約300個流動單位。第一批約100個單位最快可望於三月中投入使用。

政府在尋覓選址時，已詳細考慮設施是否符合檢疫中心的要求，包括

位置、整體設施及基建、環境及對附近居民可能造成的影響等，並會確保所有檢疫中心的運作符合嚴格的規定。

政府會將現有檢疫中心餘下的單位首先用作與感染者有密切接觸而沒有症狀人士檢疫觀察；而在14日內到過湖北省而沒有症狀的人將作強制家居檢疫。現有檢疫中心亦會預留單位給予需要家居檢疫而不適宜留在家中的人士。

強制家居檢疫安排

只有沒有出現病徵的人士才會被安排於家居接受強制檢疫。政府除了會向被檢疫人士提供相關的健康資訊外，亦會向大廈管理公司提供加強清洗和消毒的指引，並在衛生署專題網頁（www.chp.gov.hk/tc/features/102465.html）上載被檢疫人士所居住大廈的名稱。

根據《預防及控制疾病規例》，接受檢疫人士必須在任何時候留在家中，擅自離開會構成刑事罪行，政府會嚴厲執法，一經定罪最高罰款為5,000元及監禁六個月。

為確保他們留在家中接受檢疫，政府會利用電子手環監察被檢疫人士所在位置。當中並不涉及任何個人資料。

在檢疫期間，衛生防護中心人員會上門向受檢疫人士提供健康資訊，提醒他們要注意維持良好個人和環境衛生，包括如廁後蓋上廁板然後沖廁及定期把清水注入排水口（U型隔氣口）等，並要每天兩次量度體溫，記錄身體狀況。

衛生防護中心會提供特定的24小時專線予受檢疫人士，當他們有發燒或其他症狀應即時聯絡專線報告身體狀況，經評估後會立即安排送院處理。

在檢疫期間，多個政府部門會為被檢疫人士定時提供所需的支援。

衛生防護中心已設立專題網頁

（www.chp.gov.hk/tc/features/102465.html），提供「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的相關資訊及健康建議。就內地和海外通報個案的情況，衛生防護中心每日上午九時及下午六時於該網頁

（www.chp.gov.hk/files/pdf/statistics_of_the_cases_novel_coronavirus_infection_tc.pdf）更新相關資料，以助市民掌握受影響國家／地區的資訊。

完

2/3/2020

政府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的檢疫安排（附圖）

2020年2月3日（星期一）
香港時間19時15分

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
社會福利署的書面回應

為了盡量減低新型冠狀病毒感染肺炎在社區擴散的風險，社會福利署（社署）採取了以下的應對措施。

有關疫情的發展及預防傳染病的資訊發放

2.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已設立專題網頁，提供相關資訊及健康建議，並透過《給院舍的信》以特函通知院舍最新進展及發布健康指引，呼籲院舍提高警覺，採取措施保持良好的個人及環境衛生。社署會盡快把有關資訊發放給各機構的總幹事／行政總裁，以及所有安老院、殘疾人士院舍、藥物依賴治療康復中心、幼兒中心及其他社會福利服務單位的主管。同時，黃大仙及西貢區地區福利辦事處亦會透過電郵把有關資訊向區內受資助及自負盈虧的社會福利服務單位發出，提醒他們提高警惕並加強防疫措施。

協助社會福利服務單位加強防疫措施

3. 為協助社會福利服務單位加強防疫措施，社署於 2020 年 1 月 23 日向全港所有政府津助／合約制下的服務單位提供一次性特別津貼，供其購買個人防護裝備/用品或加強防感染措施。此外，社署亦於同日發信通知私營及自負盈虧安老院、殘疾人士院舍和幼兒中心，以及自負盈虧藥物依賴治療康復中心和互助幼兒中心有關為他們提供一次性特別津貼的安排，以加強預防傳染病措施。

為盡量減低疫情在社區擴散風險的特別服務安排

4. 政府已宣布政府部門將會於農曆新年假期後（即一月二十九日起）實施特別上班安排，並呼籲私人機構在可行情況下，作類似安排。因應上述特別安排，社署於一月二十八日就農曆年假期結束後至二月十六日期間有關社署資助的福利服務作出了以下的安排：

- i. 所有資助幼兒中心、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庇護工場、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及展能中心均停止提供服務，但各中心仍會繼續開放予有需要的服務使用者。市民如有需要到中心或服務單位，可先與中心或服務單位聯絡。
 - ii. 所有住宿照顧服務、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只提供個案服務)、綜合服務中心(只提供個案服務)、短期食物援助服務、綜合家居照顧服務(只提供膳食、陪診、護理及藥物管理服務)、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只提供膳食、陪診、護理及藥物管理服務)、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只提供陪診、護理及藥物管理服務)、嚴重肢體傷殘人士綜合支援服務(只提供陪診、護理及藥物管理服務)、院舍外展醫生到診服務、熱線服務，以及向免遣返聲請人提供的人道援助，均會繼續開放／運作。除住宿照顧服務如常運作外，其他服務只維持有限度服務。
 - iii. 至於其他社署資助的服務(即不包括在上述兩點內的資助服務)，營辦有關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可按本身情況自行決定是否繼續根據《津貼及服務協議》提供有關服務。
5. 至於社署轄下服務，除非另有更改，部分服務會由一月二十九日至二月十六日維持有限度服務。市民如有查詢，可致電社署熱線2343 2255。

社會福利署
二零二零年一月

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
房屋署的書面回應

因應政府在本年 1 月 25 日起啟動「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準備及應變計劃」的「緊急應變級別」，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隨即作出配合，採取「緊急應變級別」的防疫措施，在所有公共屋邨的公用地方加強日常清潔及消毒工作。在人流較多的公用地方，例如商場、街市、大廈閘門及升降機廂等地方，我們會定時使用 1 比 99 的稀釋家用漂白水進行清潔，而在處理被不潔物污染的地方，則使用 1 比 49 的稀釋家用漂白水進行消毒。我們已用透明膠片遮蓋升降機按鈕、正門對講機及密碼按鈕，並定時以 1 比 99 的稀釋家用漂白水進行清潔。此外，各公共屋邨大廈地下大堂亦會提供酒精搓手液和消毒地氈，以加強防疫工作。

2. 我們已通知前線員工、物業管理及清潔服務承辦商，要求他們依照食物環境衛生署提供給街市攤檔承租人及管理負責人有關清潔及消毒工作的最新指引，採取相應的預防措施。此外，我們亦提醒承辦商在履行職責時除按屋邨經理指示執行屋邨所需的清潔及消毒的工作外，必須確保有足夠的消毒工具和用品例如漂白水，進行屋邨的日常清潔及消毒工作，以及向員工提供足夠的個人保護裝備，包括口罩、護眼罩、膠手套等。

3. 我們亦已加強宣傳，呼籲及提醒屋邨居民及商戶，注重良好的個人、家居、店舖及環境衛生，有效地減低感染及預防傳染病的風險。房委會亦會根據屋邨管理扣分制及相關法例，加強就衛生違例事項採取執法行動。房委會為抗疫督導委員會的成員，會繼續與其他政府部門緊密聯繫，因應情況的發展採取所需的應變行動，協力做好預防傳染病的防控措施，以及改善環境衛生的工作。

房屋署

二零二零年一月

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書面回應

為配合政府「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預備及應變計劃」下提升應變級別至緊急及避免市民聚集，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由一月二十九日起暫停開放轄下的陸上和水上運動設施，並取消在有關場地舉行的康樂、體育及文化活動，直至另行通告。

2. 暫停開放的陸上和水上運動設施包括所有體育館、運動場、草地球場、人造草地足球場、網球場、壁球場、草地滾球場、高爾夫球設施、公眾游泳池、泳灘、屯門康樂體育中心、水上活動中心和度假營。文化設施則包括所有博物館、表演場地、公共圖書館及附設之自修室、流動圖書館，以及音樂事務處的音樂中心。

3. 有關退票／款安排署方將稍後公布。

4. 此外，在這段期間，我們會向轄下康樂場地員工發放衛生防護中心的最新資訊及提醒員工必須注意個人衛生；並加強在轄下場地例如公園、遊樂場、休憩處、運動場、體育館和游泳池等的清潔工作。

5. 康文署會繼續密切留意有關情況及衛生防護中心的資訊及相關建議，採取適當措施。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二零二零年一月

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
食物環境衛生署的書面回應

各政府部門的防疫措施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已採取防疫措施如下：

- i. 加強對公廁的清潔及消毒工作，在有廁所事務員當值期間，每隔2小時用1比99的稀釋家用漂白水清潔及消毒公廁，包括地面、牆壁、廁盆、尿廁、洗手盆、座廁板、門手柄及扶手。在沒有提供廁所事務員值勤服務的公廁及早廁，每天至少2次的恆常潔淨服務時，使用1比99稀釋家用漂白水進行清潔及消毒，包括地面、馬桶、尿廁、洗手盆、廁板、門柄及扶手等，以保持公廁及早廁清潔衛生。一些偏遠或離島的公廁及早廁，則按其實際情況處理。
- ii. 加強對公眾垃圾收集站的清潔及消毒工作，在恆常潔淨及進行徹底潔淨工作時，會使用1比99的稀釋家用漂白水清潔及消毒公眾垃圾收集站，包括地面、牆壁、大型垃圾桶及扶手。流動潔淨隊或徹底潔淨工作小隊應在垃圾站進行定期徹底潔淨服務時，使用1比99稀釋家用漂白水進行清潔及消毒。
- iii. 已提醒署方及街道潔淨服務承辦商員工，需提供足夠及合適的個人防護裝備給予員工使用。員工應時刻保持良好個人衛生及使用適當的防護裝備，以提供恆常潔淨服務並保持公眾地方及街道環境衛生。承辦商亦需密切留意街道潔淨狀況，如有街道潔淨及環境衛生問題，需作出即時糾正。
- iv. 加強對公眾街市的清潔及消毒工作，每天至少四次用1比99的稀釋家用漂白水清潔及消毒街市公眾地方及設施，包括扶手電梯、樓梯及扶手。此外，在街市升降機電梯按鈕用透明膠紙覆蓋，及在街市營業時間內，每隔1小時用1比99的稀釋家用漂白水清潔及消毒有關透明膠紙。另外，街市內廁所則會在街市營業時間內每隔2小時用1比99的稀釋家用漂白水清潔及消毒。

- v. 已發信給食物業處所持牌人、許可證持證人及街市攤檔承租人，要求各食物業經營者、街市攤檔承租人及從業員採取預防措施，注重個人、食物及環境衛生，以預防新型傳染病。

訊息掌握及發佈／若黃大仙區出現社區爆發時各政府部門的應變方案

2. 食環署與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保持密切聯繫，如本署接獲通知黃大仙區出現社區感染個案，本署將積極配合衛生署，安排工作人員在病患者家居內提供清潔消毒工作，及指導大廈管理處人員在大廈公眾地方進行清潔消毒工作。如患者住處位於公共房屋，本署人員則會指導房屋署人員清潔消毒患者住處。此外，本署會將有關事宜通知黃大仙區議會主席／副主席及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主席／副主席。

食物環境衛生署
二零二零年一月

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的書面回應

因應近日的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已採取以下應對措施。

民政處轄下設施的安排

2. 民政處已按衛生防護中心的指引加強轄下社區中心／社區會堂及民政諮詢中心的清潔工作，包括每日最少一次使用1比99稀釋家用漂白水清潔和消毒上述場所的範圍，以及妥善保養排水渠管和約每星期一次把清水注入排水口（U型隔氣口）等，以確保環境衛生。此外，民政處亦已為上述場所配備適當的防疫物資（如酒精搓手液等），並張貼有關預防傳染病措施及保持個人衛生的宣傳海報，加強市民的個人衛生意識。

3. 就社區會堂的租用安排，民政處將按實際情況彈性處理近日因防疫原因取消活動而引致的退訂個案。因應民政事務總署的宣佈，民政處轄下的所有社區會堂已於1月29日起暫停開放，黃大仙民政諮詢中心亦已於1月29日下午5時起暫停開放。在寒冷天氣警告生效期間，臨時避寒中心則會繼續開放。

社區聯絡工作

4. 民政處早前已發信予區內業主立案法團、業主委員會及互助委員會等居民組織，呼籲有關屋苑提高警覺，採取適當的防疫措施，保持個人及環境衛生，以減低傳染病傳播的風險。此外，民政處亦會透過日常與居民組織聯繫的機會，積極呼籲居民時刻保持警惕，並協助宣傳衛生防護中心提供的健康建議。

5. 因應政府於1月25日公佈的一系列防疫措施，民政處已於同日決定取消未來一段時間由民政處籌辦的大型地區活動。此外，民政處亦已於當日起積極聯繫各主要地區團體及持份者，呼籲其取消未來一段時間的大型地區活動，以配合政府的防疫工作，並獲積極響應。

社區防疫措施

6. 因應地區對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的關注，民政處正積極研究在「地區主導行動計劃」下調撥資源，與房屋署合作加強社區防疫工作，例如向公共屋邨居民派發個人防疫用品包。民政處將繼續研究有關項目的細節，並盡快安排就項目詳情諮詢地區管理委員會及黃大仙區議會。

7. 此外，民政處會配合執行黃大仙區議會近日撥款推動的社區防疫工作。黃大仙區議會日前以緊急傳閱方式通過撥款，以購買口罩及透過議員派發予區內居民，並由民政處負責執行，現時有關採購程序已接近完成。就現正進行緊急傳閱的購買個人防疫用品包項目，民政處亦會在有關建議獲黃大仙區議會通過後執行有關採購工作。

8. 民政處將繼續就黃大仙區議會近日撥款推動的社區防疫工作與議員保持溝通，並按「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預備及應變計劃」採取適當的應對措施。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二零二零年一月

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
土木工程拓展署的書面回應

各政府部門的防疫措施

因應政府於2020年1月25日公佈「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預備及應變計劃」，並即時啟動緊急應變級別，土木工程拓展署亦已於同日啟動緊急應變措施。

2. 就工作間的衛生，各項措施包括提高員工的衛生意識及環境清潔。此外，在工地方面，署方已要求工地監督人員及承建商於每個工程地點實施有關「行動計劃」，以提高清潔和衛生程度，並由工地安全及環境管理委員會監察「行動計劃」的實施情況。

3. 部門亦提醒各同事及相關人員參考衛生防護中心發出的預防感染健康指引。

訊息掌握及發佈

4. 就工程地點而言，土木工程拓展署會在適當時間向工地監督人員及承建商發放各局／部門所提供的資訊和指引。

若黃大仙區出現社區爆發時各政府部門的應變方案

5. 本署會配合政府所發佈的措施，並按相關情況提供協助。

土木工程拓展署
二零二零年一月

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
運輸署的書面回應

運輸署非常關注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運輸署已向運輸業界及各公共交通營辦商（業界）發放有關預防傳染病在公共交通工具傳播的資訊，並要求業界加強包括車廂、車站、空調濾網、乘客候車及員工設施等的清潔消毒工作，又透過業界向員工發出健康指引提醒員工注意個人衛生，並透過告示及廣播等提醒乘客有關疫症的資訊。各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已加強各車廂的清潔至每日至少一次。此外，我們得悉專營巴士營辦商於多個巴士總站及轉車站設有酒精消毒搓手液機，供乘客及員工使用，而渡輪營辦商於渡輪碼頭亦有提供酒精消毒搓手液。

2. 另外，為配合政府「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預備及應變計劃」下提升應變級別至緊急，以下跨境陸路交通服務已於一月三十日凌晨起縮減或暫停服務：

- i. 全面暫停高鐵香港段及城際直通車所有班次；
- ii. 落馬洲管制站、深圳灣口岸及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跨境巴士及穿梭巴士服務（包括皇崗口岸短途跨境巴士、皇巴及金巴減少班次）；
- iii. 沙頭角及文錦渡管制站的跨境客運服務暫停。

3. 運輸署會繼續積極配合政府就新型冠狀病毒實施的最新防疫措施，主動及適時與運輸業界保持緊密溝通、協調業界採取相應措施配合，共同減低疫情傳入及在社區傳播的風險。

運輸署

二零二零年一月

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
教育局的書面回應

教育局一直重視防範新型冠狀病毒於校園內散播。本局由 1 月 3 日至 1 月 27 日已向學校發出的多封函件，提供衛生防護中心網頁的超連結，以發放由衛生防護中心所編寫有關新型冠狀病毒的指引及相關要點。由於近日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確診及懷疑個案增加，加上市民於春節期間較多外遊及探親，短期內可能會增加病毒在人口稠密環境傳播的風險，為保障學童的健康，教育局已於 1 月 25 日宣布全港學校（包括幼稚園、小學、中學及特殊學校）延長農曆新年假期至 2 月 16 日止（即 2 月 17 日復課）。就有關會否繼續延長農曆新年假，本局會繼續與相關政府部門，包括衛生防護中心保持緊密聯繫，掌握最新的情況，參考他們的專業意見，考慮採取適切措施；同時，我們會繼續與業界保持緊密聯繫，了解他們的關注，及將傳染病的最新資訊及相關預防措施儘快通知學校，共同為保障學生的健康而努力。

2. 教育局已請學校採取適當措施保障在校學生的健康，包括學校在假期期間應徹底清潔校舍，保持校園清潔。學生進入學校時須量度體溫，並提醒他們注意個人衛生，例如勤洗手。學校亦應購備適量口罩、酒精搓手液等物品，以照顧個別學生的需要。就復課後的安排，本局請家長於延長農曆年假後，在家為子女量度體溫才讓他們上學。無論如何，學生如有不適或出現病徵，均不宜上學，應立即求醫及回家休息。如懷疑校內有傳染病爆發，學校應及早向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中央呈報辦公室呈報。

3. 有關跨境學童的安排，衛生署已加強在邊境管制站的健康監測措施，包括識別發燒人士，跨境學童在過境時亦需要通過相關監測。而學校亦應每天為所有學生在抵校後量度體溫，以識別發燒學童。至於在農曆新年假期間返內地甚至武漢市過年的學生，根據衛生署建議，14 日內曾往湖北的香港居民入境時必須聯絡衛生署港口衛生科人員，該科人員會進行評估，如市民沒有任何徵狀，會要求市民即時戴上口罩，並盡量自我隔離 14 天，而衛生署亦會對該市民進行醫學監察。其他從內地回港的市民，返港 14 天內亦應盡量留在家中；如有需要外出，應佩戴口罩。

4. 市面上出售的抗疫物資，例如外科口罩及洗手液，已出現提高售價或短缺的情況。教育局理解學校需要承擔大筆開支，亦擔心缺貨。資助學校可運作「擴大的營辦開支整筆津貼」(EOEBG)採購有關物品。直資學校及參加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的幼稚園亦可使用政府提供的津貼/資助採購有關物品。相關政府部門會全力提供所有可行協助，確保香港盡快恢復穩定的口罩供應量。至於其他防疫用品，包括潔手液或酒精搓手液，以至漂白水，相關政府部門都會留意市場供應情況。

教育局

二零二零年一月

新型冠狀病毒引致肺炎事件

消防處的書面回應

就議程事項的回應

在武漢市出現新型冠狀病毒感染肺炎後，香港亦出現確診個案。消防處一直高度關注有關情況，早於出現懷疑個案的初期，已啟動部門應變計劃及採取一系列措施，提醒同事保持警覺並及早預防。

2. 消防處按照《傳染病爆發期間的部門應變計劃》及《感染控制指引》向同事發布該傳染病的資訊通告及「穿戴及卸除個人防護裝備程序」指引，供給前線人員參考及了解。本處一直與衛生署、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及政府相關部門保持緊密聯絡，確保所有採取的應變措施能順利執行。本處亦會不時檢討相關的監測準則及應對策略，適時推出加強措施。

3. 為了保障前線救護／消防人員，使他們在治理及運送懷疑／確診感染個案時免受感染，本處按有關部門及醫務總監的建議為人員提供合適的個人防護裝備，例如保護袍、緊貼型眼罩、用後即棄面罩、N95口罩、手套及用後即棄帽等。現時本處為前線人員提供防護裝備的種類及數量均足夠應付行動需要，相應的採購工作亦一直進行，以確保存量足夠應對疫情發展的需要。

4. 另外，本處已提醒同事保持警覺及注意個人和環境衛生外，同時加強辦公地點的日常清潔和消毒措施。屬員一旦出現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症狀，例如發熱、發冷、寒顫、流鼻水、喉嚨痛、乾咳、痰咳、腹瀉及呼吸困難等，須立即向其單位主管報告。單位主管亦會應經常留意屬員是否出現以上感染症狀，以採取相應措施。

5. 再者，為了進一步加強防疫措施，所有探訪消防處所的活動，包括在消防局內舉辦的消防安全大使訓練課程，以及局外探訪活動及定期舉行的醫院消防演習，也需要延期舉行。

6. 總括而言，本處一直嚴陣以待，密切注視疫情的發展，按既定的計劃作出應變，做好防疫抗疫工作，如有需要，會適時調整策略和相關措施。此外，本處亦會在防護裝備、安全措施、資源及行動安排各方

面作出周全部署，確保屬員安全。本處亦會繼續與醫管局及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保持緊密聯繫，並第一時間透過不同渠道向同事發佈最新資訊。

議員關注的相關事項

前線同事的防疫裝備

7. 為了保障前線救護／消防人員，使他們在治理及運送懷疑／確診感染個案時免受感染，部門除向人員提供合適的個人防護用品，還會持續進行風險評估，按需要適時增購這些用品，確保存量充足。

處理懷疑新型肺炎患者

8. 本處所提供的緊急救護服務亦相應推出加強措施。當消防通訊中心收到救護服務召喚後，會根據最新公佈的懷疑個案定義詢問病人情況，並會盡快把相關資訊告知車輛主管，以便救護／消防人員於接觸病人前，決定個人防護裝備等級。

9. 在處理懷疑或確診個案時，救護人員會按指引穿戴合適的個人防護裝備。處理個案後，救護人員會在醫院的指定地點卸除個人防護裝備，並前往指定的救護站為個人、救護車及裝備進行消毒。

10. 除此以外，為進一步保障前線同事的安全，本處會積極跟進所有由屬員處理的懷疑個案，如有關病人其後被確診感染，衛生防護中心會與本處聯絡並作出跟進，並即時通知受影響屬員，為其提供適切支援及協助。

消防處

二零二零年二月

本署檔號 : (11) in CPKE
: WISDIS/1-55/7
來函檔號 : HAD WTS DC 13-5/5/53 Pt. 54
電話號碼 : 3661 6102
傳真號碼 : 2325 2142



香港警務處
黃大仙警區
九龍沙田坳道二號

香港黃大仙
龍翔道138號
龍翔辦公大樓6樓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傅申 高級行政主任

傅小姐：

**回覆黃大仙區議會
二零二零年二月四日第一次特別會議(續會)**

本處已收悉 貴會秘書處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三日致黃大仙警區的來函邀請出席黃大仙區議會第一次特別會議(續會)。

現時，政府已提高對公共衛生有重要性的新型傳染病預備及應變計劃為緊急級別，警方之傳染病戒備系統級別為「B」級，並有一系列措施去處理疫情，警務人員工作包括在隔離、撤離、消毒行動中擔任封鎖工作，在隔離中心或指定醫療中心工作及處理懷疑受污染財物等。

針對相應情況，警務人員會根據香港法例第599章《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所訂明，向相關衛生主任提供適當協助。警方定當克盡己任，與各政府部門緊密合作，在食物及衛生局引領下配合各政府部門的防疫措施，攜手抗疫。

黃大仙警區將不會派員出席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四日召開的第一次特別會議(續會)。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3661 6140 與黃大仙警區警民關係主任鄭鎮東總督察聯絡。

警務處處長



(張遜豪 代行)

二零二零年二月四日

來函檔號：HAD WTSDC 13-5/5/53 Pt.54

經電郵

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許錦成先生

許主席：

黃大仙區議會
有關港鐵公司就武漢肺炎的防疫措施事宜

就 貴會有關港鐵公司就武漢肺炎所實行防疫措施的關注，我們現書面回覆如下：

港鐵公司一直密切留意武漢肺炎的最新情況，自 1 月初開始已加強在香港西九龍站、港鐵營運的高鐵車廂，以及港鐵網絡內各個車站和車廂的清潔消毒工作。因應最新事態發展，由本月 25 日起，港鐵網絡已再全面加強防疫消毒工作，包括增加鐵路車站及車廂的清潔及消毒，致力保障乘客健康。

港鐵網絡車站的消毒工作，包括進一步加密至每 2 小時一次，清潔工人會以 1:99 漂白水清潔車站內乘客經常接觸到的地方，例如扶手電梯、升降機，售票機等車站設施。每個重鐵車站的非付費區亦設有臨時消毒站，提供消毒潔手液，讓有需要乘客使用。車站亦會加強抽入新鮮空氣，令空氣更加流通，並已將全綫本地 93 個車站的空調系統的隔塵網加密更換及加密清洗。此外，與出入境口岸連接的鐵路站包括香港西九龍站，已進行深層次清洗，西九龍站、羅湖站、落馬洲站、紅磡站及機場站，均加強以 1:49 漂白水清潔車站。

公司已要求全綫車站員工當值期間佩戴口罩，並在各車站提供酒精搓手液供員工使用。每天上班前亦需量度體溫，亦已提醒職員應注意個人衛生及健康，如有不適應盡早通知上級以及求醫。公司亦透過車站的乘客資料顯示屏，宣傳提醒乘客預防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及保持良好衛生習慣的信息，提醒乘客如感到不適，應盡早求診。

同時，為配合政府疫情防控措施，高速鐵路(香港段)及城際直通車的服務已於今天(1月30日)暫停，香港西九龍站已暫時關閉作徹底清潔。上述安排將持續至另行通知為止。

感謝 貴會的關注。

高級公共關係主任－對外事務



梁媛兒

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日

更新版

「領展應對新冠狀病毒之安排」

領展已於今年 1 月 25 日對政府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的「防疫應變計劃」提升到最高的『緊急』級別而採取相應措施，加強環境衛生清潔，在旗下所有物業，包括商場、街市及停車場，實施以下措施：-

- 於顧客服務台配備口罩，以供有需要人士使用，但由於需求極大，加上供貨商時有缺貨，不便之處，敬請原諒。
- 在出入口設置消毒地氈及消毒潔手液，每兩小時檢查，並確保有足夠消毒潔手液供應。
- 全面加强清潔及消毒商場內設施，包括以 1:49 稀釋漂白水清潔及消毒場內設施。
- 客戶服務櫃檯枱面、升降機控制板、扶手電梯的扶手帶及各門柄用 1:49 稀釋漂白水清潔，每兩小時 1 次。
- 深度清潔洗手間、清潔外圍位置（如花園、上落貨區、戶外空間），每日兩次。
- 供顧客借用的輪椅、嬰兒手推車等設施，在每次借出後以 1:49 稀釋漂白水清潔。
- 每日消毒垃圾收集站及後巷兩次。
- 檢查及清潔排氣系統的隔塵裝置及喉管。
- 所有前線職員會配戴口罩執勤。
- 領展公司內部安排方面，我們已暫停員工往來中港兩地的商務出差，所有員工應避免前往內地，有感冒病徵者需要就醫及留在家中休息。另外，1 月 29 日起至 2 月 7 日亦會實施後勤員工在家工作安排，而 1 月 14 日或之後曾到湖北或武漢的員工須在家隔離 14 日，其他曾在農曆年假期間到訪內地的員工，則需要上報上司及報告健康情況。
- 提供指引予物業管理前線員工，確保貫徹執行有關防護措施。

- 向商戶發出通告，以便配合執行應變措施及加強衛生意識，以保障使用商場人士的健康。

領展支持區議會牽頭，成立聯防疫情通報機制，加強溝通互通消息，共同合作防疫，並由專家指導帶領發揮獅子山下的黃大仙人精神，期望抗疫成功。領展會繼續密切注視情況發展，並會配合政府有關措施，竭力維護公眾健康。

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4日